

中共與黨內知識分子關係之四變， 1921～1949*

翟志成**

摘要

中共是一個知識分子黨。由成立的第一天起，一直到今時今日，在中共黨內起著核心、領導、先鋒、骨幹和橋樑作用的重要成員，絕大部分都是知識分子。然而，中共卻偏偏要以中國工人階級的先鋒隊及其利益的代表者和捍衛者自居，並在各政策中，時時事事處處表現出一種懷疑、猜忌，甚至是敵視知識分子的傾向。本文認為中共對知識分子既依賴又防猜的矛盾心結，乃緣於她以列寧模式建黨，而正是列寧模式造成了中共成員的真實身分與扮演角色的巨大反差，並由此而導致了中共在知識分子政策上長期的悖亂與迷失。

本文從宏觀歷史的角度，探究中共由建黨（1921）到立國（1949）期間，是如何由「完全依賴知識分子」，逐步發展為「組織上整肅知識分子」、「肉體上毀滅知識分子」，以及「思想上改造知識分子」這四個不同的階段。本文著重指出，中共在四十年代通過「延安整風」，成功地發展出一套把黨內知識分子改造為黨的「馴服工具」的策略和技術。憑著這套策略和技術，中共終於從既不能不依賴知識分子但又不能信任知識分子的兩難中脫困而出。通過「延安整風」，中共

* 本文所謂「黨內知識分子」，主要是指已具有中共黨員身分的知識分子，但亦包括那些在中共黨、政、軍系統以及學校工作或學習的尚未加入中共的知識分子。本文蒙陳永發博士提供重要資料、審閱初稿並在擔任本文評論人時提出了不少改進的建議，又承馮耀明博士、廖伯源博士、何漢威博士、楊君實博士、譚康榮博士、羅久蓉博士、張壽安博士、許文堂博士、葉其忠博士、劉述先博士、熊秉真博士、張玉法院士，以及呂實強教授與蘇雲峰教授提出許多寶貴意見，吳鳳蓮小姐打字並修正筆誤數處，此一併鄭重申謝。

**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助研究員。

成功地把數十萬黨內知識分子改造為自己的馴服工具；通過「延安模式」的直接參照和運用，中共在 1949 年立國以後，又進而把中國大陸的黨外知識分子改造為自己的馴服工具。

中共與黨內知識分子關係之四變， 1921～1949

翟志成

引言

- 一、災難的根源：列寧的組黨模式
 - 二、黃金時代：由「一大」到「五大」
 - 三、「唯成份論」的組織路線：「八七」會議之後
 - 四、大規模的肉體毀滅：三十年代的「肅反」
 - 五、思想改造的宏大工程：四十年代的「延安整風」
- 結束語

引言

一九四九年十月一日中共立國，極權政制在中國大陸第一次得以確立，給大陸的知識分子，⁽¹⁾帶來了史無前例的災難。

(1) 對「知識分子」這一名詞，大率有兩種不同的定義。一種是認為只有那種代表著社會的良心，對現存的政治、社會、文化的各種體制和權威進行監督和批判的人，才夠資格被稱為知識分子。這是一種較嚴格但也較狹隘的定義。此外，尚有一種較鬆寬的定義，亦即凡是知書識字者，均可被目為知識分子。狹義的知識分子，有點像孔子所謂「任重道遠」、「仁為己任」的弘毅之「士」。廣義的知識分子，就是中國社會中所謂的「讀書人」。讀書人不一定是士，但士卻一定得是讀書人。由此，亦可見兩種定義，是相通而非相反。中共對知識分子，採取的是較鬆寬的定義。由中共把知識分子下放到農村的下限，延伸到高小畢業生這一事實，可推知中共把凡有高小以上文化程度者，均視為知識分子。本文的知識分子，是沿用中共的定義。

和中國當代的其他政黨一樣，在中共黨內起著核心、領導、先鋒、骨幹和橋樑作用的重要成員，絕大部分都是知識分子。且不說中共的創始人及歷代領袖如陳獨秀、李大釗、張國燾、李立三、瞿秋白、王明、張聞天、毛澤東、劉少奇、周恩來、鄧小平、胡耀邦、趙紫陽、李鵬、江澤民等人，全都是知識分子。早在一九四〇年，知識分子在中共黨、政、軍的中級幹部所佔的比例中，便已高達百分之八十五以上。(2)

和中國當代的其他政黨不一樣的是：明明是以知識分子為領導核心的中共，卻偏偏要以中國工人階級的先鋒隊及其利益的代表者和捍衛者自居，並在各種政策中，時時事事處處表現出一種懷疑、猜忌，甚至是敵視知識分子的傾向。

大約在公元前一九六年，漢高祖劉邦與太中大夫陸賈，爲了知識分子在建國前和建國後所應擔當的角色，進行了一次針鋒相對的辯論：

陸生時時前說稱《詩》、《書》，帝罵之曰：「迺公居馬上而得之，安事《詩》、《書》！」陸生曰：「居馬上得之，寧可以馬上治之乎？且湯、武逆取而以順守之；文武並用，長久之術也。昔者吳王夫差、智伯、秦始皇，皆以極武而亡。鄉使秦已並天下，行仁義，法先聖，陛下安得而有之！」帝有慚色……(3)

經過這場著名的大辯論，「天下可馬上得之，不可以馬上治之」，已成了歷代中國政治學上的不易之論；而打天下時重用和依靠武人，坐天下時重用和依靠知識分子，也就變成了中國歷代統治者共守的遊戲規則。然而，這一律則，對中共全不適用。因爲，中共無論是在打天下時還是在坐天下時，一刻也離不開知識分子。並且，中共無論在打天下時還是坐天下時，都在歧視、排擠、打擊、迫害和整肅知識分子。尤有甚者，那些在臺後臺前策劃迫害整肅知識分子的中共幹部，又全都是知識分子。

中共立國以來整肅知識分子大大小小的各種運動，真是一波未平、一波又起，在毛主義徹底破產之前幾乎從未中止過。這些運動雖花樣百出、名堂各異，但卻又都萬變不離其宗。首先，它們的根本目標，是爲了改造知識分子的思想，進而把知識分子變爲黨的「馴服工具」，而不是簡單地爲了毀滅知識分子的肉體。

(2) 見王京生、郝瑞庭，〈新民主主義革命時期黨的知識分子理論與政策的歷史考察〉，《中國青年政治學院學報》，1987年2月號，頁36。

(3) 司馬遷，〈酈生陸賈列傳〉第三十七，《史記》（香港：中華書局，1969），第二冊，頁2699。

正因如此，與其說它們強加在知識分子身上的種種侮辱和迫害，是緣於中共對知識分子的極端輕蔑，還不如說是緣於中共對知識分子的極度看重。看重知識分子所以要迫害知識分子，聽起來似乎很荒謬，不幸卻千真萬確地成了當代中國政治思想史上的一個重要弔詭。

其次，這些運動中林林總總的侮辱和迫害知識分子的各種策略和技術，極少是在一九四九年中共立國後的新發明。溯本追源，它們大都可以在一九四二年～一九四五年中共著名的「延安整風」運動中找到自己的原型。換句話說，由延安整風而衍生的「延安模式」，是中共改造知識分子策略和技術的集大成。中共立國後的各種思想改造運動，只不過是「延安模式」的直接繼承和發展。

中共對知識分子既依賴又防猜的兩難心態，實緣於她以列寧模式建黨，而延安整風正是中共脫出兩難困局的重要嘗試。然而，延安模式並非一蹴可至。在此之前，中共的黨內知識分子政策，曾經歷了「完全依賴知識分子」、「組織上整肅知識分子」、「肉體上毀滅知識分子」這三個歷史階段。延安整風其實已經是第四個歷史階段。延安模式應該是中共在總結了前三個歷史階段的經驗教訓後發展出來的一整套控制知識分子的新策略和新技術。

本文試從宏觀歷史的角度，鉤勒出中共與黨內知識分子的關係在上述四個歷史時期演變的軌跡。由於中共對知識分子的兩難心態，和她以列寧模式組黨關係至鉅，故本文在鉤勒歷史軌跡之前，實有必要對列寧的組黨模式先作一極簡明扼要的介引和理論分析。又由於本文是在「大題小作」而非「小題大作」，故只能用以簡御繁的方法，在大方向上作整體之把握，而無法在具體事件上作進一步之探究。因為材料太多，在選取上不能說全無偏向，而掛一漏萬更是不可避免的。本文在爬梳原始資料的同時，也利用了時人、尤其是陳永發先生的研究成果。本文對中共黨內知識分子政策的討論，主要是限於中共立國之前。至於一九四九年中共立國後的知識分子政策，限於篇幅，容日後撰文再詳加評議。

一、災難的根源：列寧的組黨模式

中共以列寧模式建黨。(4)她那種來自知識分子又猜忌知識分子的獨特性格，

(4) 列寧的建黨理論，具見於其名著《怎麼辦？》一書中，讀者可參看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翻譯之《列寧選集》（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卷一，頁220-389。為節省篇幅，在以下介引列寧模式時，不再標示出處。

歸根究底，亦緣自列寧的組黨模式。

和一切共產主義者一樣，列寧也承認工人階級大公無私，目光遠大，最富於革命性和把革命進行到底的徹底性，因而是世界上最有希望也最有前途的階級。但列寧不同於某些共產主義者之處，又在於他始終強調激進知識分子在工人運動中高居臨下的統治地位。

列寧認為：儘管工人階級具備了種種最優秀的品格，但由於沒有文化，僅靠工人階級自身永遠也不可能自發地發展出一套符合本階級利益的理論體系或學說。正因為沒有理論的照明，啓蒙前的工人階級，便缺乏了無產階級意識的「自覺性」，而只能處在一種「自在」的自發狀態之中。順著其「自發性」，工人階級單靠自己的力量，只能形成一種「工聯主義」的意識。亦即工人階級只會組成工會，為增加工資和改善工作環境與資本家抗爭。這種抗爭的主要趨歸，是經濟的而非政治的。正因如此，工人階級自發的抗爭運動，由一開始便陷入了一種列寧所謂的「經濟主義」的泥淖之中，其結果只會使工人階級汲汲於點點滴滴之生活改善、或且是斤斤於枝枝節節之社會改良，而無暇思及工人階級的根本利益、以及歷史賦予工人階級的偉大使命，正在於用革命的暴力奪取政權和鞏固政權。

符合工人階級根本利益的理論體系的發明和創造，靠的是激進知識分子馬克思和恩格斯；而列寧和其他激進的知識分子，則責無旁貸地變成了工人階級的啓蒙者、教育者、組織者和領導者。要推翻資產階級專政，必須要有一根能扳倒舊世界的堅實無比的「槓桿」，這槓桿就是按列寧模式建立的各國共產黨。

列寧式的共產黨，在取得政權之前有著以下三點基本特徵：

(1)她們的核心和骨幹，大都是些全心全意，以顛覆為其唯一職業、唯一志願、以及最大和最高興趣的激進知識分子。正因如此，她又可以被視為是由職業革命家組織和領導的政黨。

(2)她們的組織形式，是由一個或少數幾個黨魁控制著政治局、由政治局控制著中央委員會、再由中委會控制各大區委、由大區委控制省委、由省委控制市委和地委、由市委和地委控制區委或縣委、由區委和縣委控制各生產和文化單位的基層黨委或由鎮而鄉而村的各級黨組織、⁽⁵⁾並在這個寶塔形的多層權力結構中，堅決貫徹和執行所謂鐵一般無情的軍事紀律，以確實保證個人對組織、下級對上級的無條件效忠與絕對服從。

(5) 此處僅就各國列寧黨之組織形式上之「大同」而言。「大同」之中，亦不無「小異」，讀者察之。

(3)她們都自命為工人階級的先鋒隊，自以為所作的一切，無非是為了工人階級根本的和長遠的利益，並自認為比工人階級更能懂得什麼才是工人階級根本的和長遠的利益。正因如此，她們絕對有充分的權利、義不容辭地挺身而出，運用一切手段——甚至包括暴力的脅逼——領導或驅策工人階級為其利益而戰鬥，並且在事前無待工人階級的批准，事後亦不必工人階級的追認。(6)

列寧的建黨模式，在列寧在生時，已受到俄國和其他國家的共產主義者，尤其是德國共產黨的領袖羅莎·盧森堡（Rosa Luxemburg, 1870-1919）的猛烈抨擊，(7)死後又受到西方學者長期的和有系統的批判。(8) 批評者大都能尖銳地揭示了列寧的建黨模式，其理論基礎是精英主義、極端集權主義和代替主義，結果只會把工人階級變成黨的工具，把黨又變成了個人獨裁的工具。由俄國的十月革命到中共的文化大革命，列寧黨在共產陣營六十年專政的歷史，已證明了這些批評不僅正確，而且公正。

-
- (6) 關於列寧黨的基本特徵，本文作者在〈論中共極權政體的根源〉一文中，有較全面和深入的剖析。由於列寧黨的討論，不是本文重點，為免枝蔓，此處只作極其簡要之三點歸納。該文刊於臺北《現代文學》1982年5月第十七期，後收入翟志成，《起來啊，中國的脊梁》（臺北：時報，1983），頁381-389。
- (7) 盧森堡在〈俄國社會民主黨的組織問題〉一文中，猛烈抨擊列寧在組黨形式中表現出來的精英主義、代替主義和極端集權主義，並斷言列寧黨的中央委員會，必將把自己變為君臨萬民的「皇帝陛下」，自命為創造歷史的「萬能舵手」，並把俄國的工人階級貶抑為自己的「執行工具」。由於盧森堡是第二國際著名的左派領袖，同時又是馬克思主義的重要理論家，故無論在理論上或在實踐上，都是列寧最夠資格的批評者。她對列寧黨的批評，有入骨的深刻和驚人的準確；而日後的歷史，也一一驗證了她確實是「不幸而言中」。她的論點，一直到今日仍被列寧主義批評者不斷地覆述或引用，故可視之為對列寧的組黨形式最重要的批評文字。盧森堡文章的中譯本，見中共中央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著作編譯局國際共運史研究室編譯之《盧森堡文選》（北京：人民出版社，1984），卷上，頁489-518。
- (8) 西方學者有關這方面的著作汗牛充棟，竊以為波蘭學者列錫克·柯羅考斯基（Leszek Kolakowski）的三大冊巨著《馬克思主義的主要流派》（*Main Currents of Marxism*）較值得注意。該書把整個共產主義運動中的各派理論和各國政黨的傳承、演變、發展的歷史，作出極有系統的疏通道理，使得讀者對列寧主義的本源與流變瞭然於胸。柯羅考斯基認為：馬克思主義並不是一個完全封閉的體系，由馬克思主義到列寧主義到斯大林的個人獨裁，只是馬克思主義多種可能發展中最壞的一種。若馬克思主義得以良性發展，亦可能演變成一些既重視經濟平等又尊重民主精神的政黨。但列寧主義卻是一個完全封閉的體系，她斬絕了馬克思主義向良性發展的一切可能性，而以斯大林式的個人獨裁為其發展的唯一趨歸。姑勿論馬克思主義是否真有良性發展的可能性，柯羅考斯基以斯大林的獨裁為列寧主義的必然歸宿的論斷，其正確性已毋庸置疑。因為，共產陣營的各國執政黨，都毫不例外地襲用了列寧的建黨模式，亦都毫不例外地把整個黨、整個國家，以及國家中所有階級（當然更包括工人階級）都變成了各黨黨魁個人獨裁的工具。斯大林與毛澤東，不過是其中的顯例而已。柯羅考斯基的巨著原為波蘭文，英文譯本可參看 P. S. Falla (tr.), *Main Currents of Marxism: Its Origins, Growth and Dissolution* (Hong Kong: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paperback, 1981) vol. III, pp. 381-412.

列寧的批評者大都能揭示列寧黨既離不開知識分子但又逼害知識分子的種種史實，但很少人能深入窮究隱藏在史實背後的原因。本文作者認為這些原因還是應該從列寧黨的基本特徵中尋找。

首先，根據特徵(1)和(3)，出身於知識分子的職業革命家，應該比工人更有被稱為工人階級的資格。但是，根據馬克思的階級分析，知識分子又屬於資產階級的範疇。並且，按照馬克思主義「人的社會存在決定人的思想意識」這一最基本的律則，知識分子的世界觀不僅是屬於資產階級的，而其言行也是直接或間接地為資產階級利益服務的。這是一切知識分子的「原罪」（此處之「原罪」，係指個人之「剝削階級」家庭背境使其之思想言行無不深深打上「剝削階級」之「烙印」而言，故與耶教以人類始祖偷吃禁菓致使人人生而有罪之「原罪」義並不相同，惟讀者察之）。既然如此，帶有知識分子「原罪」的職業革命家，又何以能全心全意為工人階級的利益而奮鬥？由職業革命家的「定義」以及他們與生俱來的「原罪」，構成了再明顯不過的矛盾。不幸的是，列寧對這一矛盾從未加以解答，而事實上也無法解答。職業革命家或許不曾懷疑過黨是否真有充當工人階級先鋒隊的資格，但他們的「原罪」，卻使他們不能不懷疑他們自己，尤其是他們的同志，是否在觀念言行都變成了百分之百的無產階級！

其次，根據特徵(1)，列寧黨在建黨初期都是些以顛覆政府為職志的陰謀組織。地下鬥爭的危險性和殘酷性，使黨的領袖們不得不以臨深履薄、戒慎恐懼之心，時時事事處處警惕並清除叛徒和內奸。由於他們的「原罪」，黨內的知識分子往往最易成為被懷疑、被審查、甚至被消滅的對象。

最後，即使黨內知識分子倖免於叛徒和內奸的嫌疑，但他們的「原罪」，又使他們被視為黨內非無產階級思想病毒的帶原者，成了歷次清黨或整風中批判、鬥爭、清洗的主要對象。

列寧黨的組織特徵，正好證明了她們是如假包換的知識分子的黨，是以她們一刻離不開知識分子；但明明是知識分子的黨，卻又偏偏以工人階級的先鋒隊自居，是以她們又時時敵視和整肅知識分子。真實身分與扮演角色的巨大反差，勢必造成心理與行為的迷失與悖亂。中共在知識分子政策上長期的悖亂和迷失，其原因固然是繁複而雜多，但分析到最後，亦可歸咎於她對列寧的組黨模式的照抄不誤。

二、黃金時代：由「一大」到「五大」

一九二一年七月二十三日，中共在上海召開第一屆全國代表大會。(9) 出席大會的代表共十二人，(10) 即李達、李漢俊、張國燾、劉仁靜、毛澤東、董必武、陳潭秋、王燾美、鄧恩銘、陳公博、周佛海、以及由陳獨秀指派的包惠僧，全都是知識分子。(11) 並且，當時中共在全國一共只有黨員五十三人，亦「幾乎完全由知識分子組成」。(12) 由此，亦可見中共在成立之初，雖仍以工人階級先鋒隊自任，而事實上卻是一個徹頭徹尾的知識分子黨。一個純粹的知識分子黨，若要赤裸裸地逕行歧視、排擠、打擊知識分子之事，不僅情理難通，而事實上亦無法實行。雖有劉仁靜等人從教條出發，把知識分子定義為「資產階級的思想代表」，提議中共今後對知識分子「一般應拒絕其入黨」。但他們這種脫離實際的極左空談，卻受到絕大部分與會代表的批判。(13) 在「一般工人根本不知共產主義為何物」(14) 的特定歷史環境之中，中共除了依靠知識分子對工人進行宣傳、教育、組織等工作之外，事實上亦無其他路子可走。是以中共在〈中國共產黨第一個綱領〉的第三條中，雖有「中國共產黨徹底斷絕同黃色知識分子階層及其他類似黨派的一切聯繫」的明文規定，(15) 但在該綱領的第四條中，她又鄭重申明「凡承認本黨綱領

(9) 中共「一大」到底是哪一天召開的？諷刺的是，參加「一大」的中共創始人，大都忘記了中共「生日」的確實日期。到了一九三八年，毛澤東和董必武在延安憶及此事，也只能確定「一大」是在一九二一年七月份召開的。為了方便起見，遂把一九二一年七月一日，定為中共建黨紀念日。從此，七月一日便成了中共的法定生日，每年都要大事慶祝一番。連「一大」的主持人張國燾也依樣畫葫蘆，在《我的回憶》中把該日誤記為中共生日。見張國燾，《我的回憶》（以下簡稱《回憶》），香港：明報月刊出版社，頁138。其實，中共生日的正確日期，是一九二一年七月二十三日。當時參加「一大」的一位代表，留下了一篇題為〈中國共產黨第一次代表大會〉的報告，該報告明白無誤地記云：「代表大會定於六月二十日召開，可是來自北京、漢口、廣州、長沙、濟南和日本的代表，直到七月二十三日才到達上海，於是代表大會開幕了。」該報告的俄文稿藏於中共駐共產國際代表團檔案中，後由中共中央檔案館再譯成中文，收入中央檔案館編，《中共中央文件選集》（以下簡稱《文選》），北京：中共中央黨校出版社，1989，第一冊，頁556。

(10) 據張國燾回憶，「一大」代表本來尚有湖南的何叔衡，但與會的其他省分的代表認為何氏既不懂馬克思主義，又無工作表現，不具備代表的資格，故毛澤東只好在開會前以藉口把何氏遣派回湘，是以出席代表剩下十二人。《回憶》，頁138。

(11) 《回憶》，頁134-137。

(12) 《文選》，第一冊，頁556、559。

(13) 見陳至立編，《中國共產黨建設史》（以下簡稱《建史》），上海：人民出版社，1991年，頁31。

(14) 《回憶》，頁129。

(15) 《文選》，第一冊，頁3。

和政策，並願成爲忠實黨員的人，經黨員一人介紹，不分性別、國籍，均可接收爲黨員，成爲我們的同志。」⁽¹⁶⁾換句話說，所謂「黃色知識分子階層」，指的只是敵視和反對中共的知識分子。對於其他知識分子，只要他們能承認中共黨綱⁽¹⁷⁾及其具體政策，又通過了忠誠的考驗，⁽¹⁸⁾中共的大門是敞開的。

中共在成立之初，雖把在工人中發展組織的工作，列爲最重要的任務之一，⁽¹⁹⁾但到了一九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中共的黨員人數發展到一百九十五人，在新發展的一百四十二名黨員中，工人只有二十一人，⁽²⁰⁾知識分子卻佔了一百二十一人，差不多是工人的六倍。由新黨員中知識分子與工人的懸殊比例，至少可說明以下兩點問題：(1)中共在知識分子中的發展組織工作，要遠比在工人中的發展組織工作成功；(2)中共在知識分子中的吸引力，亦要遠比在工人中的吸引力爲大。同年七月十六日至二十三日中共第二次全國代表大會在上海召開，在十二名代表之中，只有項英一人是工人，⁽²¹⁾其餘的都是知識分子。⁽²²⁾項英並沒有因爲他驕人的工人成份，被遴選入中委會。唯一的工人代表在自稱是工人階級先鋒隊的中委會選舉中落選，一方面說明了中共在「二大」時，尙未受到「唯成份論」⁽²³⁾或「有成份論」⁽²⁴⁾的所謂「階級路線」的影響，其選拔領袖的依據，是能力、勞績、

(16) 前揭書，頁3。

(17) 中共的最初綱領有四點：(1)革命軍隊（按：即中共自謂）必須與無產階級一起推翻資本家階級的政權，必須支援工人階級，直到社會的階級區分消除爲止；(2)承認無產階級專政，直到階級鬥爭結束，即直到消滅社會的階級區分；(3)消滅資本家私有制，沒收機器、土地、廠房和半成品等生產資料，歸社會公有；(4)聯合第三國際。《文選》，第一冊，頁3。

(18) 中共黨章第五條規定：「接收新黨員的手續如下：候補黨員必須接受其所在地委員會的考察，考察期限至少爲兩個月。考察期滿後，經多數黨員同意，始得被接收入黨。」《文選》，第一冊，頁4。

(19) 《文選》，第一冊，頁559。

(20) 見一九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中共中央執行委員會書記陳獨秀向共產國際的報告〉，《文選》，第一冊，頁47。

(21) 其餘十一名知識分子代表是：陳獨秀、張國燾、李達、蔡和森、張太雷、高君宇、鄧中夏、施存統、王燼美、鄧恩銘、向警予。見《建史》，頁53。

(22) 中共「二大」的六名中委是：陳獨秀、張國燾、蔡和森、高君宇、鄧中夏、李大釗。見劉金田等編，《歷屆中共中央委員人名辭典》（北京：中共黨史出版社，1992年），頁1。

(23) 「唯成份論」是西方傳入的馬克思主義的階級觀點——「人的階級社會存在決定人的思想意識」，結合中國的封建血統論——「龍生龍、鳳生鳳、老鼠生兒打地洞」，產生出來的一種「極左」思潮。唯成份論者判定某人的善與惡、功與罪，以及隨之而給予的賞與罰和榮與辱，其最後的甚至是唯一的依據，是其人所處的階級地位甚至是其人的家庭成份。

(24) 「有成份論」是對「唯成份論」的一種修正。有成份論者在下判斷時，雖也極端重視個人的階級地位和家庭成份，但卻堅持這些並非最後的更非唯一的依據，堅持必須把個人在生活上、工作上、政治上的種種表現，也列入考慮之列。

資望，而不是血統和階級成份；另一方面，項英的落選也說明了中共在「二大」時，還是一個近乎純粹的知識分子黨；工人在黨裡的地位，還夠不上「花瓶」的資格。

孟子曰：「堯舜性之也，湯武身之也，五霸假之也。久假而不歸，惡知其非有也。」⁽²⁵⁾ 知識分子自命為無產階級先鋒隊，講得好聽可說是一種「假借」，講得不好聽也可說是一種「自欺」（self-deception）。無論是「假借」也罷，「自欺」也罷，「久假而不歸」，便會形成心理學上的一種內化過程（process of internalization），使假借者或自欺者以其「假借」或「自欺」為「真有」。一旦以「假」為「真」，中共領袖面對黨內知識分子和工人在數量上的懸殊比例（幾乎是八點五比一），便不能不由「名」與「實」的明顯不相符引發出一種歉疚與焦慮之情。「正名」的需要，使中共領袖不能不更努力地設法把更多的工人吸收到黨裡來。中共中執委書記陳獨秀在「二大」前夕向共產國際的報告中，就提出「多收工人黨員，務求居全數一半以上」的發展計劃。⁽²⁶⁾ 經過一年的努力，到了一九二三年六月中共「三大」召開之日，中共在全國黨員的總數，已發展到四百二十人。其中工人一百六十四人，佔總人數的百分之四十弱；知識分子二百五十六人，佔總人數的百分之六十強。⁽²⁷⁾ 工人黨員的人數雖大為增加，但仍未達到「居全數一半以上」的預期目標。「三大」選出中央委員九人，其中陳獨秀、蔡和森、李大釗、毛澤東、譚平山、羅章龍等六人為知識分子，王荷波、朱少連、項英等三人為工人；候補中委五人，其中李漢俊、鄧中夏等二人為知識分子，鄧培、張連光、徐梅坤三人為工人。乍一看來，在中共「三大」十四名中委與候補中委中，工人佔了六席，似乎工人階級已在中共的權力核心中，扮演了舉足輕重的角色。但事實上卻並非如此。因為，在「三大」中央委員會之上，尚有一個由陳獨秀、毛澤東、蔡和森、譚平山、羅章龍等五位知識分子中委組成的中央局（即政治局），作為中委會的太上機構，負責黨中央的日常工作。⁽²⁸⁾ 從沒有一工人委員被選入中共的最高權力核心這一事實，可看出中共在「三大」期間，其知識分子在黨內發號施令的基本格局，並沒有隨著工人黨員人數的增加及工人中委的出現

(25) 《孟子》·〈盡心上〉，7A：30。

(26) 《文選》，第一冊，頁53。

(27) 見〈陳獨秀在中國共產黨第三次全國代表大會上的報告〉，《文選》，第一冊，頁168。

(28) 《建史》，頁71。

而稍有改變。工人黨員只是知識分子的工具，工人中委只是知識分子的工具加花瓶，如此而已。

爲了吸收更多的工人入黨，中共修改黨章，明確規定知識分子和其他非勞動者入黨，需經過六個月的候補期，而工人和其他勞動者入黨的候補期則只需三個月。(29)這種工人入黨較易而知識分子入黨較難的差別待遇，與其視之爲中共對知識分子的歧視的開始，還不如視之爲中共的知識分子領袖爲「正名」而展示的高姿態。到了一九二五年一月十一日至二十二日，中共「四大」在上海召開，其時中共黨員已發展到九百九十四人，是「三大」時期的二點三倍多。(30)由於工人和知識分子的人數不詳，故亦無法推算出二者在黨內所佔的百分比，但估計二者的人數約略相等。「四大」選出中央委員九人，其中陳獨秀、李大釗、蔡和森、張國燾、瞿秋白、彭述之、譚平山、李維漢等八人是知識分子，只有項英一人是工人；候補委員五人，其中羅章龍、張太雷二人爲知識分子，鄧培、王荷波、朱錦棠三人爲工人。「四大」的中委和候補中委共十四席，知識分子佔了十席，比「三大」增加了二席；工人佔了四席，比「三大」減少了二席。被選入中央局的陳獨秀、彭述之、瞿秋白、蔡和森、張國燾等五人都是知識分子，工人委員全部落選，一如「三大」故事。知識分子和工人在黨內各自扮演的角色，並無絲毫改變，亦如「三大」故事。不過，工人黨員人數的增加和工人中委人數的減少，比照中共在「四大」中爲工人階級爭取「領導者的地位」的旦旦信誓，(31)多多少少總有點反諷的味道。

一九二四年一月二十日至三十日，國民黨第一次全國代表會議在廣州召開，通過了「聯俄」、「容共」、「扶助農工」三大政策，國共兩黨全面合作正式開始。絕大部分共產黨員以個人名義加入了國民黨。共黨的活動，在國民政府槍桿子的卵翼與保護之下，由地下轉入地上、由非法變爲合法。中共在「四大」以後，不失時機地全力投身工運、農運、學運及加緊對軍隊的滲透，並在「一切工人組織農民協會及革命的知識階級團體裡」大力吸收黨員、發展組織。(32)爲了把工

(29) 見〈中國共產黨第一次修正章程〉，第二條，《文選》，第一冊，頁158。

(30) 《建史》，頁88。

(31) 中共中央〈對於職工運動之議決案〉，《文選》，第一冊，頁342-357。

(32) 中共在「四大」的〈對於組織問題之議決案〉中，特別強調說黨的組織能否擴大，實「爲吾黨生存和發展之一個重要問題……，因此，引導工業無產階級中的先進分子、革命的小手工業者和知識分子，以至於鄉村中有政治覺悟的農民參加革命，實爲吾黨目前之最重要的責任。」引自《文選》，第一冊，頁

人、農民、軍人、知識分子更多和更快地吸收進黨裡來，中共中央於一九二五年十月在北京召開擴大會議，通過了「黨的群眾化」的〈組織問題議決案〉，大幅度地放寬了入黨的條件，把黨章中原來規定勞動者三個月、知識分子六個月的入黨候補期，改作「工人農民候補期一個月，知識分子三個月」，⁽³³⁾並明文規定工人在入黨時並不須「了解馬克思主義」，「只要他有階級覺悟及忠於革命，便可加入，不必更有其他條件。」⁽³⁴⁾至於知識分子是否必須「了解馬克思主義」始可入黨？〈議決案〉中並沒有作出進一步之說明。但從它強調把「社會上一切革命分子」先吸收入黨然後再加以教育，並且萬不能「以黨的內部教育能力」不足為理由，對入黨的人數加以限制這一根本精神看來，⁽³⁵⁾知識分子只要對馬克思主義的皮毛略知一二，便可以入黨了。這對任何有意要加入中共的知識分子，真可以說是「易如反掌」。

寄生在國民黨的肝臟裡的戰略，加上「黨的群眾化」政策，再配合當時工運農運風起雲湧的革命洪流，尤其是國民革命軍在北伐征戰中勢如破竹的大好形勢，使中共的勢力以幾何級數迅猛地暴漲。在「四大」召開時（一九二五年一月）中共只有黨員九百九十四人，到了「五卅」運動之後便激增到三千，⁽³⁶⁾才半年不到黨員人數便激增了二倍。一九二六年七月中共四屆三中全會在上海召開，其時全國黨員已達一萬一千二百五十七人，比一年前又足足增加了三倍。⁽³⁷⁾一九二七年四月二十七日至五月十日中共在武昌召開第五次全國代表大會，中共黨員人數達到了五萬七千九百六十七人，比一年前增加了五倍。其中以工人增加得最快，佔了全黨總人數的50.8%；知識分子次之，佔全黨總人數的19.1%；農民又次之，佔全黨總人數的18.7%；軍人又不如農民，只佔全黨總人數的3.1%；其他分子佔全黨總人數的8.3%。⁽³⁸⁾

工人黨員人數的激增，使工人在黨內第一次成了超過半數的多數派。但這一改變，並沒有使中共變成了工人階級的黨。儘管工人黨員已超過了知識分子黨員

379-380。

(33) 見一九二五年十月中共中央擴大會議之〈組織問題議決案〉，《文選》，第一冊，頁474。

(34) 前揭書，頁474。

(35) 前揭書，頁474。

(36) 《建史》，頁103。

(37) 《建史》，頁109。

(38) 《建史》，頁120。

的一倍半，但在「五大」選出的二十七名中央委員裡，只有蘇兆徵、項英、向忠發、顧順章、羅珠、李滌生等六人，具有工人身份，其餘二十一人都是知識分子。更重要的是，「五大」一中全會選出的七名政治局委員，即陳獨秀、張國燾、李維漢、蔡和森、李立三、瞿秋白、譚平山等七人，全都是清一色的知識分子。這說明了中共的權力結構，並沒有因為工人在黨內超過了半數而產生任何改變。知識分子在黨內依舊扮演著啓蒙者、教育者、組織者、領導者的角色，工人和農民士兵一樣，依舊是知識分子的工具。所不同的是：「四大」前的中共是一個由幹部到群眾基本上都是以知識分子為主體的黨，「五大」前夕的中共變成了一個以知識分子為骨幹，以工、農、兵為群眾的黨。這種模式一直維持到今時今日而不會更變。

由「一大」到「五大」是中共知識分子的黃金歲月。在這七年之間，中共的舞臺開始是知識分子在唱獨腳戲，漸漸變成了知識分子演主角，工農兵跑龍套的格局。知識分子扮演工人階級先鋒隊的時間一長，「久假」亦可「當真」。故強調階級出身的「唯成份論」或「有成份論」的左腔左調雖時有所聞，但卻不足以挑激起使他們自慚形穢的「原罪」感。知識分子除了入黨的候補期較工人稍長二、三個月之外，其賞罰升降的考量，是他們的能力、功績和資望，並沒有受其「原罪」的多少影響。然而，這種不問「原罪」的心理基礎和物質基礎，是建築在中共七年來不斷地壯大和發展的「順境」之上的。因為在順境之中，並沒有引發「追究責任」的問題。但一旦中共遭到重大挫敗，由「順境」轉入「逆境」，黨內知識分子的階級成份以及由此衍生的「原罪」，無論在邏輯上、理論上，或是策略的運用上，都毫無疑義地成了「追究責任」的最直接座標。而黨內知識分子也就會被扣上「階級異己分子」、「叛徒」、「內奸」等帽子，順理成章地成了承擔失敗責任的替罪羔羊。

三、「唯成份論」的組織路線：「八七」會議之後

中共在國民黨肝臟裡極度擴張，事實上使自己變成了國民黨為了求生不能不引刀一割的惡性腫瘤。國民黨在一九二七年間一波又一波的清黨運動，其原因固然複雜而繁多，但若分析到最後，仍得回到國民黨的腫瘤切除手術這一基本點。中共和中共史家至今仍咒罵國民黨的清黨是所謂的「背叛革命」，但他們卻從來不肯自省：若國民黨不「背叛」中共的「革命」，豈非束手讓中共要了自己的老

命？清黨的結果，使中共由「順境」跌入了「逆境」；數以萬計的中共黨員及其追隨者慘遭殺戮，(39)中共的黨員，也由六萬銳減到一萬多，(40)中共的活動，也被逼轉入地下。對中共及其追隨者或同情者而言，「大革命」是失敗了。我們知道，中共事實上是莫斯科第三國際的一個支部。第三國際是中共的上司，中共是第三國際的下屬，按照列寧的組黨原則，中共有著向第三國際無條件服從和效忠的義務。從建黨到制定方針政策以至處理日常事務，中共都受到第三國際駐中共代表的直接監督和指導。並且，中共的職業革命家由建黨之初起，其衣食即長期仰給於第三國際；(41)經濟的不能自立，又大大加深了中共對第三國際的依賴。公平地說，在中共南昌暴動（一九二七年八月一日）之前，中共的每一重大勝利，第三國際應居首功；而中共的每一重要挫敗，第三國際亦應負主要責任。是以「大革命」的失敗，其主要責任本應由第三國際來承擔。然而，政治鬥爭本難有公平性可講。第三國際爲了顧全自己的顏面，把失敗的責任全部推給了中共中央；(42)而中共中央的大部分中央委員和政治局委員，爲了維護第三國際「一貫正確」的神話，當然也是爲了自我保存，又把責任統統推給他們的大家長——中共由「一大」到「五大」的最高領袖（總書記）陳獨秀。(43)著名的「八七」會議便是爲此而召開的。

一九二七年八月七日中共中央在武漢召開了緊急會議（亦即「八七」會議）。

-
- (39) 據中共史家的「不完全統計」，從一九二七年到一九二八年上半年「僅大江南北，被屠殺的共產黨員和革命群眾竟達三十萬人以上」（《建史》，頁128），這顯然是一個無法核實的統計數字，極可能是由重複計算和誇大其辭而得，故不予取信，姑錄於此以供參考。
- (40) 見〈關於建國以來黨的若干歷史問題的決議〉，收入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三中全會以來重要文獻選編》（北京：人民出版社，1982），冊下，頁739。
- (41) 《回憶》，頁123-154。
- (42) 有關第三國際如何諉過於中共，張國燾有頗爲明白的交代：「……瞿秋白又表示他這幾天在廬山與鮑羅庭冷靜的研討，認爲中國革命是失敗了，責任問題要有交代。中共的一切，雖然事實上是遵照共產國際的指示進行，但不能讓共產國際負這個失敗的責任，因爲莫斯科威信的喪失，將會影響世界革命，也會助長托洛茨基派攻擊斯大林的氣燄，更會使中共黨員不信任共產國際的領導。爲了使共產國際今後能夠領導世界革命，中共中央只有挺身出來負擔起這個責任，才是避重就輕的辦法。」引自《回憶》，頁678。
- (43) 張國燾也談到瞿秋白爲何又要把責任由中共轉嫁給陳獨秀一人：「瞿秋白更具體的表示，如果這一失敗的責任要由中共中央政治局全體來擔負，中共的領導就會破產，損失也太大了。陳獨秀在這次失敗中，原有重大過失；現在又採取了不正確的消極態度，那我們不如把全部失敗的責任，推在他一人身上。而我們自己應該站在擁護共產國際的立場上，反對陳獨秀的右傾機會主義，這樣才能穩定中共中央的領導……」引自《回憶》，頁678。

按照共產國際的指令，中共中央果然把大革命失敗的責任推給了總書記陳獨秀。當時斯大林和他的路線已逐漸在蘇共的權力和路線鬥爭中獲勝。由於蘇共事實上是共產國際的太上皇，而共產國際又是中共的太上皇，斯大林的路線亦必將透過共產國際直接影響到中共的各種決策。把路線錯誤歸咎於黨內資產階級思想，把混入黨內的階級異己分子視作黨內資產階級思想病毒的帶原者，再因黨內知識分子的原罪把他們視同混入黨內的階級異己分子，本是斯大林「反右傾」的「進攻路線」的內在邏輯。這其實是一條「唯成份論」的敵視知識分子的路線。中共既在斯大林路線的指導之下清算陳獨秀，以及後來清算李立三、瞿秋白，勢必引致對黨內知識分子的大規模整肅與清洗。(44)

果然，中共中央在「八七」會議及隨後召開的一連串會議中，把所謂「中國大革命」失敗的責任，歸咎於前中共領袖陳獨秀的「客觀上出賣革命的機會主義政策」；(45)而陳獨秀的右傾「機會主義」之所以能在黨內佔統治地位，又由於「本黨領導幹部並非工人，甚至非貧農而是小資產階級知識分子的代表」，(46)而正是這些人把「自己在政治上不堅定、不徹底、不堅決的態度，不善於組織的習性，以及其他種種非無產階級的小資產階級革命者所特有的習性、習氣、成見、幻想，……帶到中國共產黨裡來。」(47)爲了拯救中國革命、拯救黨，中共的新領袖甚至提出幫助工人群眾把黨從知識分子手中奪回來的計劃。瞿秋白堅持：「黨不但靈魂要換，而且軀殼都要換過」。(48)這種使黨脫胎換骨的大手術，(49)就是所謂的黨的「指導幹部工人化」，以及「指導機關工人化」。(50)在一九二八年一

(44) 關於斯大林路線與中共整肅黨內知識分子極左運動的密切關係，請參看王廷科，〈共產國際的反右傾鬥爭與中國黨的『左』傾錯誤〉，《近代史研究》，1988年第一期，頁219-241。

(45) 見〈中國共產黨中央執行委員會告全黨黨員書〉，《文選》，第三冊，頁288。

(46) 中共臨時政治局擴大會議，〈最近組織問題的重要任務議決案〉（1927年11月14日），《文選》，第三冊，頁469。

(47) 前揭書，頁470。

(48) 轉引自李維漢，《回憶與研究》（北京：中共黨史資料出版社，1988），上冊，頁181。

(49) 一九二七年十一月九日至十日，中共中央臨時政治局在上海召開擴大會議。會議由瞿秋白主持，正式提出：「中國共產黨最重要的組織任務是——將工農分子的新幹部替換非無產階級的知識分子幹部。……使黨的指導幹部之中，無產階級及貧民的成分佔最大多數。支部書記、區委、縣委、市委、省委的成分，各級黨部的巡視指導員的成分，尤其是農民中黨的工作員的成分，必須大多數是工人同志或貧農同志。工會機關的幹部，則全部換成工人。」前揭書，頁471。

(50) 一九二八年六月十八日至七月十一日中共在莫斯科召開第六次全國代表大會（六大），以瞿秋白爲主席，周恩來爲秘書長，向全黨提出「積極地在工人中徵求黨員，繼續引進工人同志的積極分子加入黨底指導機關，務使指導機關工人化」的要求。引自「六大」，〈政治決議案〉（1928年7月9日），《文選

月三十日《中央通告》第三十二號中，中共中央甚至硬性規定：

各級黨部接到此通告後，必須使工人同志與貧農分子參加並學習黨的日常工作之指導。負責工運的同志，至少是五分之四是工人同志，負責農運的同志要儘量的是工農分子，各工廠支部，各鄉村支部負責的同志要一律是工人與農民同志，各區委縣委負責同志工農同志至少須佔二分之一。各種委員會、省委的各科負責同志，負士兵運動責任的同志在短期內亦要做到二分之一以上是工人與貧農的同志。(51)

在「工人化」的徹骨寒風中，一批批才德兼備的知識分子幹部被無理撤換；而許許多多工農黨員，卻坐上了直昇飛機，被破格拔擢到黨的各級領導機關。這種不問能力、資望、勞績，而只問出身的「唯成份論」的極左風潮，愈演而愈烈。在一九二八年六月中共的第六次全國代表大會中，工人在七十五個代表席次中佔去了四十一席，在三十六個中央委員的席次中佔去了二十一席。(52) 六屆一中全會選出了向忠發、蘇兆徵、項英、周恩來、蔡和森五人為政治局常委，又選出向忠發為黨主席（後改稱總書記）。向、蘇、項三人能進入中共最高權力核心，竟全拜他們的工人成份之賜。周恩來事後回憶「六大」，也不能不承認工人代表大都是些入黨不久的「很弱的」新丁，而經驗、能力、威望都比他們強得太多的知識分子幹部，「由於太強調工人成份」，絕大部分都被排除在中委會之外。(53)

「六大」不僅使知識分子第一次在中央委員的人數上被工人壓倒，從而失去了多數派的地位；「六大」還結束了知識分子獨佔政治局的歷史，並使知識分子成了政治局中的少數派；「六大」甚至還把工人向忠發抬到黨主席的最高位置，使所有黨員知識分子至少在名義上成了他的下屬。總而言之，「唯成份論」組織路線推行的結果，使知識分子至少在名義上失去了黨的主宰者的權位。

必須強調的是，由知識分子的「原罪」，把黨員知識分子視為「階級異己分

），第四冊，頁319。

(51) 前揭書，頁83-84。

(52) 見周恩來，〈關於黨的「六大」的研究〉，《周恩來選集》（北京：人民出版社，1980），卷上，頁185。但周恩來的回憶與中共史家的研究稍有出入。例如關於「六大」的代表人數，據劉吉（編），《中國共產黨七十年》（上海：人民出版社，1991，頁175），則正式代表為八十四人，候補代表為三十四人，而據《建史》則有選舉權代表八十四人，列席代表五十八人（頁168）。又例如關於「六大」中央委員和候補中委人數，據《歷屆中共中央委員人名辭典》中央委員為二十三人，中委為十四人（頁2），而據《建史》則中央委員為二十三人，候補中委為十三人（頁174）。未知孰是，謹錄以備考。

(53) 前揭書，頁185-186。

子」並據此把他們貶官、撤職、甚至開除出黨，還只是唯成份論路線推行的「一般性」結果。唯成份論路線又總會由「一般性」發展到「惡性」。一旦唯成份論路線由「一般」轉「惡」，「階級異己分子」便會等同於「階級敵人」；等待著知識分子的便不再是貶官、撤職、開除黨籍，而是刑具、牢房、以及血淋淋的肉體毀滅。如果說，在一九三〇年之前，中共的唯成份論路線尚未從一般性發展到惡性，其中最根本的原因，是物質條件尚未齊備。因為，中共當時的工作重心在城市，而城市的政權並不掌握在中共手裡，中共並無任意捕殺「階級敵人」的權力。然而，中共在城市工作的慘敗以及在農村武裝割據的成功，終使中共工作的重心不能不由城市轉移到農村的根據地。有了槍桿子作為後盾，唯成份論的階級路線向惡性發展的物質條件就一齊具備了。

四、大規模的肉體毀滅：三十年代的「肅反」

如果說，在一九三〇年三月以前，中共對黨內知識分子的歧視、排擠、打擊，主要局限於批判、鬥爭、撤職、直至開除黨籍，尚未昇級至大規模地在肉體上予以毀滅。但在六月下旬，以毛澤東為主要領袖的江西蘇區（後來又被稱為「中央蘇區」），首先舉起殘殺黨內知識分子的屠刀。蘇區的中共領袖們認定江西蘇區的黨、政、軍各級機關，已為地主富農尤其是「AB團」⁽⁵⁴⁾分子滲透，決心以「嚴厲的赤色戒嚴」加以肅清。蘇區肅反人員征騎四出，先以莫須有的罪名逮捕疑犯，繼之以重刑逼供，再據口供進行牽引株連的瓜蔓抄。⁽⁵⁵⁾整個肅反運動，歷時二年多，經過了由劉士奇、李文林開刀，毛澤東狂斬，項英拖刀，任弼時、毛

(54) 「AB團」的AB兩字係英文Anti-Bolshevik的縮寫，中文可譯為反布爾什維克團或反共團。

(55) 據親自參與整理打AB團舊案的吳德峰在事後總結，肅反人員逮到疑犯，往往在毫無物證的情勢下，全憑肉刑逼供：「通常捆著雙手吊起，人身懸空，用牛尾竹掃子去打，如果堅持不供的，則用香火或洋油燒身，甚至用洋釘將手釘在桌上，用篾片插入指甲內。在各縣的刑法種類，無奇不有。有所謂炸刑（萬泰）、打地雷公、坐轎子、坐飛機（各縣皆然）、坐快活椅、蝦蟆喝水、猴子牽繩、用槍條燒紅通肛門（勝利縣）……刑法計有一百廿種之多。」而且，「如供不出，則續刑追」。各種慘絕人寰的酷刑追比，實遠超過人的血肉之軀所能承受的極限。受刑者只得誣己誣人，以求速死。肅反人員即據供辭對被誣者加以逮捕，依樣葫蘆肉刑取證，「寧可殺錯一百，不肯放過一個」，「凡打AB團不毒辣的，都認為與AB團有關係」，「以致造成一切機關革命團體都自由拘留審訊，處決反革命分子，來表示自己忠實於革命」，是以被抓出來的AB團以幾何級數急遽攀升。人人都在猛打AB團，人人又都有可能被打成AB團。在這個人人自危的瘋狂世界中，不少人昨天還在殘殺AB團，今天便被人當作AB團剖腹剜心，暴屍梟首。參看江西省檔案館和中共江西省委黨校黨史教研室編，《中央革命根據地史料選編》（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1982），上冊，頁478-481。

澤東再痛殺，以及周恩來封刀等五個階段。(56) 屈打成招，濫捕濫殺的成績，是把贛西南地區百分之九十五的幹部打成「AB團」，(57) 把紅二十軍由軍長到副排長全部七百多名幹部，統統打成了「AB團」，(58) 而陳毅指揮的紅二十二軍總共只有三千人，也被強派了挖出五百名「AB團」的任務。(59) 結果，僅在四萬人左右的江西紅軍中，被揪出來的「AB團」就有四千四百多人。(60) 由於中共幹部大都是知識分子，而知識分子又絕大部分來自地主、富農、或者是資產階級的家庭，在地、富、資的子弟同等於地、富、資，而地、富、資又必定反共，反共者又必定是「AB團」的肅反邏輯推究之下，江西蘇區在打「AB團」時對知識分子牽引株連之深之廣，可在中共代表歐陽欽於一九三一年九月三日給中共中央的一篇報告中得到證明。歐陽欽說：

江西的黨與團、政權，群眾組織各領導機關，過去幾乎都是地主殘餘富農知識分子所把持，而這些分子最大部分都是加入AB團了，比如過去的江西省行委最大部分的都是AB團分子，各縣縣委或縣政府整個是AB團的，有許多接連破壞三次四次，有許多甚至有破壞到九次的，少共的領導機關更嚴重，過去團的贛西南特區委，各縣縣委，童子團少先隊，負責的最大部分都是AB團分子，有許多地方武裝中AB團問題亦很嚴重，總之過去贛西南的知識分子的地方幹部有百分之九十五以上是AB團的分子。(61)

請千萬注意報告中「幾乎都是」、「最大部分都是」、「整個是」、「百分之九

(56) 陳永發對江西蘇區打AB團的五個階段，論析甚詳，讀者可參看陳永發，〈中共早期肅反的檢討：AB團案〉，《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1988年6月第七期，頁193-276。

(57) 汪新，〈淺析中央蘇區肅反擴大化的原因及歷史教訓〉，《爭鳴》，1987年6月號，頁90。

(58) 葉永烈，〈毛澤東之初〉（香港：天地圖書公司，1992），頁254。

(59) 據說陳毅實在無法完成任務，便擔了個「包庇」的罪名，差一點也被打成了AB團。其妻蕭菊英怕被株連後酷刑難熬，竟先投井自殺。前揭書，頁255-256。

(60) 文宏，〈關於富田事變及江西蘇區的肅反問題〉，《江西文史資料選輯》，輯九，頁110。

(61) 引自《中央革命根據地史料選編》，上冊，頁384。又據陳永發統計：當時在江西蘇區約有黨員三萬、團員一萬，其中黨員的百分之十八，團員中的百分之百，被打成了AB團分子。團員無一倖免的原因，是因為他們全都是所謂「地富知識分子」。因為幹部大都是知識分子出身，故被打成AB團者亦大都是幹部。其中知識分子幹部被打成AB團的竟高達百分之九十五。（見陳永發，〈中共早期肅反的檢討：AB團案〉，頁240）。換句話說，當時在江西蘇區約共有黨員知識分子五千四百人，被打成AB團的約共有五千一百三十人，加上被打成AB團的團員知識分子一萬人，江西蘇區被打成AB團的知識分子共有一萬五千餘人之多。但陳永發對團員百分之百被打成AB團的估計，似稍嫌偏高，竊以為若改為百分之九十至百分之九十五則更為合理。若是，則江西蘇區被打成AB團的知識分子的人數，應在一萬四千人至一萬四千五百人之間。

十五以上是」，「AB團」這些鮮血淋漓的字句。中共以清除「AB團」之故，把江西蘇區各縣級機關的幹部（以知識分子為主）殺光一批又提拔一批，提拔一批又殺光一批。「有許多」縣反覆殺了三、四次，有的縣甚至一連殺了九次。身為知識分子又被冠以「AB團」，其結局只有一死。江西蘇區既有百分之九十五的知識分子幹部被打成了「AB團」，他們自然難免身殘心破，許多人最後亦難逃一死，而且死得極慘——死囚們大都被亂刀礮死、亂棍打死、或亂石砸死的。這種處決辦法，據說是爲了節省寶貴的子彈。

江西蘇區首開濫捕濫殺黨內知識分子的先河，全國各地的蘇區亦紛起效法。一九三一年一月七日中共六屆四中全會在上海召開，確立了王明路線在中共的統治地位，更把大規模在肉體上毀滅黨內知識分子的肅反運動推向最高峰。王明及其追隨者的肅反邏輯，與毛澤東在江西打「AB團」的邏輯同出一轍：知識分子的「剝削階級家庭出身」是他們與生俱來的「原罪」，這「原罪」又使黨內知識分子被等同於其出身的階級、再等同於混入黨內的「階級異己分子」、再等同於內奸和反革命分子，是以必在清洗剷除之列。⁽⁶²⁾除了江西蘇區之外，王明尚派遣了張國燾到鄂豫皖蘇區、夏曦到湘鄂西蘇區，以及大量的「鬥爭幹部」作爲中央代表到全國各地的其他小蘇區，負責領導各地黨、政、軍機關的「改造」和「肅反」運動。夏曦在湘鄂西爲了肅清「改組派」，從軍長到排長，光在紅軍中就殺了二千多人，並把縣級區級幹部，殺得不剩一個。⁽⁶³⁾不消說，被殺者絕大部分都是知識分子。張國燾在鄂豫皖清查所謂「改組派」和「第三黨」時，將「凡讀

(62) 中共史家對王明的知識分子政策多有批判，其中齊鵬飛的意見，甚有概括性：「王明『左』傾中央承襲了以往把知識分子的非無產階級家庭出身視同於個人階級成份，把機會主義與知識分子必然聯繫起來的錯誤，並針對革命鬥爭環境鄉村化的轉變，開始把大多數出身於剝削階級家庭的知識分子，不加區別地同富農分子並列或直接等同，把排斥知識分子同當時的『反富農路線』攪和在一起；將黨和革命隊伍內知識分子的大多數，視爲必然的『動搖、消極和腐敗分子』，視爲當然的『階級異己分子』……嚴令各級指導機關……『要從最堅決的階級立場上，把一切階級的異己分子從黨內蘇維埃內與職工會內洗刷出去。』」引自齊鵬飛，〈土地革命戰爭時期黨在知識分子問題上『左』傾錯誤評述〉，《南開學報》，1988年6月號，頁65。

(63) 見中國社會科學院現代革命史研究室編，《回憶賀龍》（上海：人民出版社，1979），頁102-103，228-230，242-248。又據賀龍回憶，夏曦於一九三二年五月至一九三四年七月在湘鄂西邊區先後進行過四次大規模的「肅反」，幾乎殺光了邊區的縣級和區級幹部，以及紅三軍中的營級以上的幹部。並把連級幹部殺光一批提拔一批，提拔一批又殺光一批，以至「有的連隊前後被殺了十多個連長」。僅在第一次肅反夏曦「就殺了一萬多人」。不僅如此，夏曦還通令解散邊區黨、政、軍、各級黨組織，使邊區被夏曦認可的合法黨員只剩下夏曦、關向應、盧冬生、以及賀龍四人。見賀龍，〈回憶紅二方面軍〉，《近代史研究》，1981年11月號，頁23-28。

過幾年書」的知識分子和青年學生列為「肅反對象」，「重則殺頭，輕則清洗」。(64)前後共清除了二千五百多名「改組派分子」及「階級異己分子」。(65)其他小蘇區對黨內知識分子的殺戮也甚為慘酷。例如在湘鄂贛蘇區，僅修水一縣爲了所謂「戀愛研究社」一案，便錯殺知識分子幹部五百餘人。(66)不少蘇區的創始人，由於知識分子的「原罪」，加上權力鬥爭等其他複雜原因，也難逃被關或被殺的惡運。最著莫如陝甘蘇區的領袖劉志丹和高崗，若非毛澤東經二萬五千里長征後逃到陝北，發現二人尚有利用價值而遽下「刀下留人」之令，便會成了西北保衛局局長戴季英刀下的冤鬼。(67)

毛澤東大殺「AB團」時，江西當時並無半個真正的「AB團」。(68)張國燾和夏曦在全力肅清「改組派」和「第三黨」時，其實連他們自己也弄不清什麼是「改組派」或「第三黨」。(69)中共後來也承認：當時以「AB團」、「改組派」和「第三黨」之罪被捕、被關、被殺者，大都是所謂「肅反擴大化」製造出來的錯案、假案、冤案的犧牲。造成這麼多錯、假、冤案，固可歸咎於共產國際的瞎指揮，(70)歸咎於中共中央由瞿秋白到李立三尤其是到王明的三次極左路線，(71)歸咎於毛澤東、夏曦、張國燾等肅反直接指揮者思想上或人格上的各種缺憾，(72)

(64) 見徐向前，《歷史的回顧》（北京：解放軍出版社，1986），上冊，頁158。

(65) 據中共史家研究，張國燾在鄂豫皖冤殺了近萬人（見陳明義、郭煜中，〈對「鄂豫皖革命根據地史研究綜述」一文中有關問題的商討〉，《安徽史學》，1986年第六期，頁31。但張國燾在《我的回憶》中，只承認捕人約六百，判刑者約一百，處死者只約有三十人（見《回憶》，冊三，頁1006）。陳永發則據張國燾的最得力助手陳昌浩的報告，確定張國燾須對被整肅的一千餘名「改組派分子」和一千五百餘名「富農及一切不好分子」直接負責（見陳永發，〈政治控制和群眾動員：鄂豫皖肅反〉，《大陸雜誌》，1993年3月第八十六卷一至三期抽印本，頁4）。三種說法之中，以陳永發之說最爲客觀且確實有據，今從陳說。

(66) 周先來，〈三次『左』傾錯誤在湘鄂贛蘇區的危害〉，《江西黨史研究》，1988年第五期，頁11。

(67) 白黎，《劉志丹傳》（北京：解放軍出版社，1992），頁387-396。

(68) AB團於一九二七年一月在南昌成立，創始人爲段錫朋，曾留學美、英、法、德，歸國後任廣東大學教授，國民黨江西黨務指導委員。該團總部在同年四月二日，受到中共和國民黨左派聯手夾擊，三十多名骨幹分子被捕，段錫朋隻身逃到南京。該團由是樹倒猢猻散，從此銷聲匿跡。也就是說，AB團在一九二七年初，由開始至消亡，只在江西存活過三個月，是一個極短命的國民黨右派反共小團體。參看葉烈，《毛澤東之初》，頁220-221，汪新，頁86。

(69) 《回憶》，頁1004。

(70) 參看王廷科，〈共產國際的反右傾鬥爭與中國黨的『左』傾錯誤〉，頁219-241。

(71) 此乃中共官方的「標準答案」、中共史家的「蓋棺之論」，實在無法也無必要一一列舉。最近中共史家出了兩本大部頭的中共黨史，其觀點與以往官方解釋完全一樣，讀者若有興趣，可參看《中國共產黨七十年》，頁161-206，《建史》，頁225-254。

(72) 對張國燾與夏曦的責難與攻擊，一直是中共官方和中共史家的定論，故不擬在此舉例。至於毛澤東在

歸咎於中共之中央與地方之間、派系與派系之間、領袖與領袖之間的權力鬥爭。(73)對於以上各點，本文作者均充分加以承認，但暫時卻無意深究。本文作者首先要追問的問題是：何以由上述種種不同的原因造成的各種錯、假、冤案，黨內知識分子總會成爲其中最大的受害者？這一問題，歸根結底，還得回到黨內知識分子的「原罪」這一起點來尋找答案。

由於「原罪」，知識分子不但常被等同於地主富農分子，(74)而且還帶有「叛徒」和「內奸」的最大嫌疑。(75)他們任何微小的缺點、錯誤，甚至只不過是在語言、工作和生活習慣上與工農分子的細微差異，都極可能在肅反顯微鏡的放大之下、在保衛部門有色眼鏡的歪曲之中，變成了「反革命罪證」。(76)在步步驚魂、處處殺機之中，知識分子的生存機會，實遠較工農分子爲低。有些知識分子甚至只好裝作不識字，以圖騙過保衛部門，保住自己的生命。(77)

由於「原罪」，知識分子在中共的土法律面前，和工農分子是不平等的。張

打AB團中應負的責任，中共史家則一向曲爲之諱，但在八十年代亦略有改變。參看楊宏，〈論肅『AB團』的根本錯誤〉，《江西大學學報》，1986年第三期，頁10-17；梁尚賢，〈富田事變問題的討論——對『總前委答辯的一封信』的一點質疑〉，《江西大學學報》，1980年第二期，頁13-15。

(73) 這方面最深入和最系統的研究，要數陳永發的兩篇力作。請參看陳永發，〈中共早期肅反的檢討：AB團案〉，頁193-376；以及陳永發，〈政治控制和群眾動員：鄂豫皖肅反〉，頁1-41。

(74) 同註(62)。

(75) 中共中宣部會明確指示：「……在這一生死存亡的戰鬥中，混入我們隊伍中的小資產階級分子、革命的半途伴侶、不可救藥的機會主義者、以及一切投機的敗類，不是自覺的自動變節，便是在國民黨嚴刑拷打或威逼利誘之下投降……一個個地離開革命的隊伍而成爲革命最兇惡的敵人和劊子手。」而「變節中的大多數正是那些混在我們隊伍中的小資產階級知識分子。」（引文原文在「大多數」及「小資產階級知識分子」之下加上表示強調的逗點）。引自一九三二年三月十三日〈中央宣傳部關於反對叛徒鬥爭的提綱〉，《文選》，第九冊，頁120-121。蘇區中央局也承認：「……有不少的黨部把黨內從非無產階級非半無產階級出身的成份無區別的當作階級異己分子和暗探一樣看待。如最近一個時期中，不少在革命鬥爭中堅決，在工作上積極爲黨的路線而鬥爭的幹部和黨員，因爲社會成份是從地主富農家庭出身，被撤銷了工作，被開除了黨籍，其中少數是知識分子。」引文最後一句之「少」字，顯然是「多」字之誤。引自一九三三年五月二十九日〈蘇區中央局關於糾正發展和鞏固黨組織中錯誤傾向的決議〉，《文選》，第九冊，頁203。

(76) 見盧振國，《血沃中原——吳煥先傳記》（以下簡稱《血沃中原》，鄭州：河南人民出版社，1987），頁192。

(77) 一個肅反的生還者寫了以下一段證言：「……張國燾……多次搞擴大化的『肅反』……許多曾與我們一起工作、戰鬥的同志，蒙受不白冤，死了在自己人的刀槍之下。被懷疑的人大多是有文化知識的……爲了避免嫌疑，不少同志裝聾作啞，有的本來是知識分子，卻裝成連自己的名字都不認識的文盲；有的本來寫得一手好字，卻故意裝作不懂得怎麼握筆的大老粗……」引自楊文局，〈紅色的好管家〉，《星火燎原》，1987年第五期，頁300-301。

國燾說過：「工農同志在工作中犯了錯誤，黨可以原諒三分；倘是知識分子犯了錯誤，就要加重三分。這是很正當的辦法。」⁽⁷⁸⁾這種「很正當的辦法」，絕不是張國燾個人心血來潮的發明或杜撰，而是當時中共各蘇區共同認可的執法準則。同樣的罪名，往往對工農分子可網開一面，對知識分子便得從嚴究治。因為前者是階級兄弟，按人民內部矛盾的方法處理；後者卻是階級異己分子，按敵我矛盾的方法處理。最著莫如工農分子與知識分子同樣犯了所謂「AB團」罪，蘇區保衛局對工農分子往往「准許自首」而免死，對知識分子則「殺無赦」。⁽⁷⁹⁾真是一生一死，不平乃見。

由於「原罪」，知識分子爲了自我保存，或且是爲了站穩「工人階級立場」，常對蒙受冤屈的其他知識分子，即令是父子兄弟夫婦朋友之親，亦掉頭不顧，任由對方被關被殺。最著莫如徐向前不顧其髮妻、⁽⁸⁰⁾王樹聲不救其胞妹、⁽⁸¹⁾以及吳煥先不管其摯友。⁽⁸²⁾徐、王、吳三人都是紅軍中的高級指揮官，在明知其最親近之人將被冤殺之際，竟不肯或不敢賜以援手，甚至連話也不曾說半句。

由於「原罪」，知識分子在清算鬥爭知識分子時，常自覺地把物類狐兔之情形，視作黨性不強或立場不穩的表現；而心腸愈殘忍、手段愈毒辣、以及捕人殺人愈多，便愈能證明自己黨性堅強、立場站穩，愈能證明自己已走出了「原罪」的陰影。正因如此，知識分子在同根相煎時，其心之狠、手之辣，常讓工農分子自愧弗如。又由於知識分子最了解知識分子，故在互相整治時其點子之多、圈套之巧、構陷之毒、⁽⁸³⁾以及相斫之勇，都令工農分子嘆爲觀止。眼看著同伴被冤殺而

(78) 引自張國燾，〈在分局第一次擴大會議上的總結〉（1931年6月30日），該文收入盛仁學編，《張國燾年譜及言論》（北京：解放軍出版社，1985），頁269。

(79) 《中央革命根據地史料選編》，上冊，頁247。

(80) 徐向前當時任紅四方面軍總指揮，中共立國後被封爲十大元帥之一，其妻程訓宜乃中共黨員，一九三二年夏天以「改組派」的罪名被抓走，在受盡酷刑拷打後被保衛局慘殺。徐向前明知其妻爲保衛局捕去，但一直到其妻被殺，亦沒有任何表示。見《歷史的回顧》，頁162，《血沃中原》，頁105。

(81) 王樹聲當時任紅七十三師師長，中共立國後被封爲十大將之一，其妹亦是共產黨員，與徐向前妻同時被捕去，一直到其妹被殺亦未聞王有過任何表示。同註(80)。

(82) 吳煥先生當時爲紅二十五軍軍長，其後在長征途中戰死，被中共譽爲紅二十五軍的「軍魂」，他明知曹學楷、陳定侯等曾與他同生共死一起創立鄂豫皖根據地的戰友被保衛局捕去，亦無任何表示。他的另一戰友戴繼倫因跑到保衛局擔保曹、陳二人，結果三個人都被慘殺。見《血沃中原》，頁97-110。

(83) 例如，一位湘鄂西蘇區創建者在被殺前曾質問夏曦：何以像他這種紅軍和蘇區的創建者會被打成反革命？夏曦的答覆是：你爲了破壞革命才參加革命，爲消滅紅軍而發展紅軍，爲搞垮蘇區而創建蘇區。這種構陷，更毒於秦檜的「莫須有」，真虧夏曦想得出來。見文聿，《中國「左」禍》（北京：朝華出版社，1993），頁96-97。

作壁上觀者，應視之為大屠殺的幫閒；構陷同伴使其被冤殺者，本來就是大屠殺的幫凶。在大肆屠殺知識分子的所謂肅反運動中，各蘇區的黨內知識分子，不是幫閒，就是幫凶，他們的手沒有幾個人是乾淨的。且不說肅反時各蘇區的負責人如毛澤東、任弼時、張國燾、陳昌浩、沈澤民、夏曦等人，都是知識分子，都必須對被枉殺的數以萬計知識分子的冤魂負起道義上和行政上的責任；就是那些直接指揮肅反，因殺人如麻而獲得「閻王」、「屠夫」稱號的如李韶九、姜琦、高敬亭⁽⁸⁴⁾等人，也都是知識分子，因而更要承擔冤殺的刑責。由此，亦可見三十年代中共蘇區的肅反運動，究其實是中共黨內知識分子同室操戈的一場大規模自相殘殺。

然而，「原罪」畢竟是知識分子與生俱來的附骨之疽。同類的鮮血洗脫不了知識分子的「原罪」，相反，被冤殺者臨死前的含恨反咬，在不問證據、只憑口供定罪的肅反狂潮之中，冤殺人者本已無法證明自己的清白，而他們的「原罪」，又適足以增加了反誣者口供的可信性。結果，一切陷人於罪的周納深文，以及慘絕人寰各種毒刑，剛剛還賴以整人害人，轉眼便被別人用來戕害自己。許多知識分子昨日還是座上客，今日便成了階下囚。李韶九、姜琦、高敬亭等「閻王」和「屠夫」們，最後也難逃一死。諷刺的是，他們的罪名，並不是在肅反中草菅人命，而竟然是他們最常用來冤殺別人的所謂「AB團」、「內奸」和「反革命」。⁽⁸⁵⁾

在共產國際的影響之下，中共中央曾根據知識分子的「原罪」，斷定大多數黨內知識分子在危急關頭會「一個個地離開革命的隊伍而成為革命最兇惡的敵人和劊子手」。⁽⁸⁶⁾因而從組織上清洗到肉體上毀滅知識分子，在中共中央的意識裡，是一種為了自我保存不能不先行清理門戶的非常手段。然而，歷史的事實，卻證明了知識分子並不比工農分子更容易當「叛徒」。知識分子在被捕後，叛黨者

(84) 高敬亭向來被認為是工農分子，因為他當過屠夫，在家門口擺過豬肉案子。其實，他絕不是大字不識的工農分子，他在當屠夫前曾讀過六年私塾，就文化水平而言，夠得上被稱為中共的知識分子。他是鄂豫皖中央分局委員、省委常委，直接負責肅反的領導工作。此人疑心特別大，任何人只要被他認為語言、行為或神色稍有不對，輕則捆綁吊打，重則腦袋搬家。殺人如麻使他贏得了「屠夫」的稱號。見《血沃中原》，頁 282-283。

(85) 李韶九、姜琦、高敬亭等人被殺事，參看陳永發，〈中共早期肅反的檢討：AB團案〉，頁 260；文華，〈中國「左」禍〉，頁 96；《血沃中原》，頁 283。

(86) 同註(75)。

誠有之，而寧死不降者亦大有人在。瞿秋白便是其中最著名的例子。(87) 同樣，工農分子寧死不降者誠有之，而叛黨投降者亦復不少，向忠發與顧順章即是其中顯例。向忠發因工人成份被「六大」選為總書記，是中共名義上的最高領袖。一九三一年六月二十二日向忠發在上海被捕後，便立刻變節，旋在二十四日被秘密處決。(88) 顧順章因工人成份成了中共「六大」中央委員，四中全會又被補選為政治局候補委員。一九三一年四月二十五日顧順章在武漢被捕後變節，由於他是中共中央特科的主要負責人，對中共中央的最核心機密瞭如指掌，若非潛伏在中統心臟的中共特務錢壯飛把顧順章叛黨的消息以第一時間通知了周恩來，當時潛伏在上海的中共中央整個機關便會被國民黨一網成擒，中國歷史便會因此而改寫。(89) 在「危急關頭」，拯救中共的是知識分子錢壯飛，差點毀滅了中共的卻是工人顧順章。由錢、顧二人的不同表現，說明了中共唯成份論的組織路線是何等的荒謬絕倫。

無論是在組織上驅除、或是在肉體上毀滅知識分子，中共最終也無法達成所謂「指導機關工人化」的既定目標。即使把領導幹部全部換成工農分子，中共依然改變不了「以知識分子為核心」的一貫本質。因為，不論在組織管理的效率方面，還是在思想控制的嚴密方面，列寧黨都是當今最現代化的政黨。在這種政黨當領導幹部，必須具備一定程度的文化知識。否則，又何以應付每天批閱不完各種文件通告？是故識字不多的工農幹部，在中共領導機關中，不是成了知識分子的花瓶，就是成了知識分子的傀儡（亦即中共所謂的「秘書專政」）。向忠發表面上雖貴為總書記，但事實上他一直是他的知識分子部屬瞿秋白、李立三、王明等人手中的提線木偶。他被逮後雖立刻變節，但結果亦難逃一死。這和他對中共的機密知道得甚少因而沒有利用價值，是有著直接關係的。至於那些有職有權的工農幹部，除了少數軍事指揮官因衝鋒陷陣不需多少文化之外，其餘都應具備一定程度的文化知識。例如一直被中共史家稱為工人幹部的項英和關向應，其實

(87) 瞿秋白在一九三五年六月十八日被槍殺於閩西長汀縣，據當時負責行刑的國軍三十六師師長宋希濂事後回憶，瞿秋白被槍殺前曾高唱〈國際歌〉及〈紅軍歌〉數遍，並高呼「中國共產黨萬歲」、「共產主義萬歲」等口號。見汪東林，《宋希濂今昔錄》（長沙：湖南人民出版社，1986），頁75-80。

(88) 《建史》，頁245。

(89) 有關顧順章叛黨及被殺的細節，請參看黃凱，〈我的特工生涯和所見所聞〉；孟真，〈中統點滴〉；蔡孟堅，〈我所知道的顧順章案〉；孟真，〈「特務大師」顧順章〉；張國棟，〈中統從顧案血腥發家〉；陳蔚如，〈顧順章被殺真相〉。以上的文章，均收入江蘇政協文史資料委員會編，《中統特工秘錄》（《江蘇文史資料》第四十五輯），1991年9月，頁1-67。

都不是識字不多的大老粗。項英曾唸過六年小學，後來又在董必武和陳潭秋主辦的工人夜校繼續進修，其文化水平使他足以勝任職工業餘學校的教席。(90) 關向應曾先後唸過私塾、商專、以及上海大學，當過報社的職員和記者，並寫過小說。(91) 換句話說，能在中共黨政系統中出人頭地的工農幹部，應該都兼具著工農和知識分子的雙重身份。真正純粹的工農分子在中共黨政系統中，是不大可能「有職有權」的。

總而言之，唯成份論的組織路線，無論在其一般性階段還是發展到惡性階段，都不能有效地清除叛徒和內奸，也不能造成黨的無產階級化。它只會混淆是與非、顛倒黑與白、錯亂賞與罰；它只會造成人人自危的紅色恐怖，並把全黨知識分子捲入自相殘殺的瘋狂競賽之中；它只會大批大批地毀滅黨的骨幹，最大限度地癱瘓中共的黨政機關，並削弱紅軍的戰鬥力。肅反運動搞了不到五年，中共的各大小蘇區便幾乎先後全部棄守；而中共各大小蘇區的領袖，也不得不領著潰敗之軍，在亡命的流竄中先後開始了所謂的「長征」。中共「反圍剿」的慘敗，國軍壓倒性的軍力優勢當然是其主因；但中共對知識分子幹部的大規模屠殺，在客觀上大有助於國軍的圍剿，從而加促了蘇區的崩潰，這也是不爭的事實。

五、思想改造的宏大工程：四十年代的「延安整風」

慘痛的失敗，使中共領袖的頭腦，從唯成份論的狂熱中冷靜下來。同根相煎的肅反狂飆，也漸漸銷聲匿跡了。

雪山草地上的悔不當初，延安窯洞裡的痛定思痛，中共領袖終於在失敗的教訓中，認清了共產國際並不是全知全能的上帝，馬列教義更不是萬試萬靈的仙丹。(92) 因為中共是「共產黨」，共產國際和馬列書中的話便不能不聽，不聽就沒有當共產黨的資格。(93) 又因為共產黨面前還有「中國」兩個字，共產國際和馬列書中

(90) 見《星火燎原》編輯部（編），《解放軍將領傳》（北京：解放軍出版社，1984），第一集，頁445-447。

(91) 見中共黨史人物研究會（編），《中共黨史人物傳》（西安：陝西人民出版社，1990），第四十五輯，頁196-205。

(92) 毛澤東在〈整頓黨的作風〉一文中說：「直到現在，還有不少的人，把馬克思列寧主義書本上的某些個別字句看作現成的靈丹聖藥，似乎只要得到了它，就可以不費氣力地包醫百病，這是一種幼稚者的蒙昧。我們對這些人應作啓蒙運動。」（引自毛澤東，《毛澤東選集》，合訂本，以下簡稱《毛選》，北京：人民出版社，1966年，頁778）。他在一九三七年七月發表的《實踐論》，正是為把馬列教條都當作靈丹聖藥的蒙昧者而作的啓蒙篇。見《毛選》，頁269。

(93) 中共「六大」（一九二八）通過的《中國共產黨黨章》第二條，明確規定：「入黨資格：凡承認共產國

的話便不能全聽，全聽只會削中國之足，適洋教條之履，結果差點兒就斷送了中共的「革命」。爲了不重蹈以往的覆轍，中共今後必須折衷於「洋」與「中」之間，擇「洋」善者而從之，擇「洋」不善者而改之。而「洋」在「中」實踐的效果又是「善」或「不善」的最後裁判。這種折衷，用毛澤東的話，就是把「馬克思列寧主義的普遍真理和中國革命的具體實踐相結合。」⁽⁹⁴⁾

建黨以來的實踐，已證明了中共一刻也不能沒有知識分子。知識分子是黨的靈魂、黨的心臟、黨的骨架。離開了知識分子，中共只不過是一團扶不起來的血和肉。中共以往在共產國際的指示下，大力推行的唯成份論組織路線，大規模地驅逐和屠戮黨內知識分子，結果不但沒有造成「黨的無產階級化」，而且還差點毀滅了中共和她的「革命」。前事不忘，後事之師，是改弦易轍的時候了。

一九三五年年底，紅軍「長征」到了陝北。十二月二十七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在瓦窯堡開會，與會者在毛澤東的指導下清算了由瞿秋白、李立三到王明路線長期犯下的「狹隘關門主義和對於革命的急性病」的錯誤。⁽⁹⁵⁾毛澤東在會後的報告中，明確地把中共以往排擠打擊知識分子的政策，視爲「關門主義」的最重要組成部分之一。他猛烈抨擊道：

……關門主義的策略是孤家寡人的策略。關門主義「爲淵驅魚，爲叢驅雀」，把「千千萬萬」和「浩浩蕩蕩」都趕到敵人那一邊去，只博得敵人的喝采。關門主義在實際上是帝國主義和漢奸賣國賊的忠順奴僕。關門主義的所謂「純粹」和「筆直」，是馬克思列寧主義向之掌嘴，而日本帝國主義則向之嘉獎的東西。我們一定不要關門主義。……⁽⁹⁶⁾

慷慨陳詞，聲色俱厲，罵得確實淋漓痛快，只可惜毛澤東在痛斥別人的關門主義時，似乎把自己在江西蘇區關起門來痛殺知識分子的舊帳忘得一乾二淨了。然而，無論如何，毛澤東的報告標示著中共中央已大幅度地修正了她過去的敵視知識分子的態度和政策。與關門主義路線正好相反的，是中共在瓦窯堡會議後推行的

際和本黨黨綱及黨章，加入黨的組織之一，在其中積極工作，服從國際和本黨一切決議案，且經常繳納黨費者，均得爲本黨黨員。」（《文選》，第四冊，頁468），這一規定，到了一九三九年五月仍爲陳雲引用（見陳雲，《陳雲文選》，北京：人民出版社，1984年，頁64）。這證明了一直到一九三九年，中共黨員仍需服從共產國際——至少是黨章規定如此。

(94) 毛澤東，〈改造我們的學習〉，《毛選》，頁754。

(95) 見中共中央毛澤東選集出版委員會爲〈論反對日本帝國主義的策略〉一文所作的簡介，《毛選》，頁128-129。

(96) 引自毛澤東，〈論反對日本帝國主義的策略〉，《毛選》，頁141。

所謂「組織千千萬萬的民眾，調動浩浩蕩蕩的革命軍」的「抗日民族革命統一戰線」，(97)以及「以熱烈歡迎的態度」向知識分子及其他革命分子「開門」的擴黨政策。(98)

由「九一八」事變之後日本對中國軍事侵略的逐步昇級，終於使中日的民族矛盾，壓倒了國共兩黨之間的殊死爭鬥。一九三六年十二月西安事變的和平解決，使中共從行將毀滅的絕境中脫困而出，再一次有了生存和發展的空間。只有到了這個時候，中共的擴黨，才不再是紙上談兵的空中樓閣。抗日的旗幟，對於不願當亡國奴的知識分子，有著磁石吸鐵屑的特異功能；「友黨」的合法地位，又清除了投奔者心理上的顧忌和旅途上的各種障礙。中共不失時機地利用了這一大好新形勢。一九三七年五月二日至十四日中共在延安召開了全國代表會議，毛澤東在會上作了題為〈中國共產黨在抗日時期的任務〉的報告，又一次批評了黨內尚存有「嚴重的關門主義、高慢的宗派主義和冒險主義的傳統傾向。」(99)在會議的總結發言中，毛澤東正式提出了要在全國大力發展黨的組織，「自覺地造就成萬數的幹部」，並喊出了「幹部決定一切」的口號。(100)爲了加促黨的組織大發展，中共中央在一九三八年三月十五日作出了〈關於大量發展黨員的決議〉，強調「黨目前迫切與嚴重的任務」，正是要「大量的、十百倍的發展黨員」。〈決議〉第三條要求各級黨委「大膽向著積極的工人、僱農、城市中與鄉村中革命的青年學生、知識分子、堅決勇敢的下級官兵開門。」第十條則要求各級黨委「把發展黨員成爲每一個黨員及各級黨部的經常的重要工作之一，進行經常的檢查與推動。」(101)爲了響應〈決議〉，中共各級黨委紛紛對下級頒下了極高的擴黨指標。例如中共長江局要求四川省委在三個月來發展黨員十倍。(102)下級爲了超額完成任務，亦只有只求量而不問質地「拉伕」充數。至有阜平縣一黨員在一天中

(97) 同註(96)。

(98) 中共中央政治局在一九三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於瓦窯堡會議通過了〈中央關於目前政治形勢與黨的任務決議〉，強調在新的形勢下，中共需把黨員人數擴大到數十萬乃至數百萬，爲達到這一目標，中共中央號召各級黨委「必須同黨內發展組織中的關門主義傾向作鬥爭」，必須「不懼怕某些投機分子侵入」、「不把「社會成份」視爲「主要的標準」，大膽地吸收知識分子入黨。見《文選》，第十冊，頁598-623。

(99) 《毛選》，頁243。

(100) 毛澤東，〈爲爭取千百萬群眾進入抗日民族統一戰線而鬥爭〉，《毛選》，頁255。

(101) 轉引自《文選》，第十一冊，頁466-468。

(102) 《建史》，頁320。

就發展了六十個新黨員，而行唐縣的共黨則在大街上擺開桌子，請路人在名冊上簽名即算入黨。(103)「拉伕」入黨的結果，使中共黨員的總數，由一九三七年五月的四萬餘人，增加到一九四〇年底的八十多萬人，在三年半的時間內激增了二十倍。(104)

在「拉伕」入黨的過程中，知識分子成了中共的「最愛」。當時中共的大規模擴黨、擴軍、以及不斷創立新的根據地，使中共面臨著嚴重的幹部荒，(105)而大量吸收知識分子入黨正是中共解決幹部荒的唯一憑藉。並且，知識分子從來就是中國社會上重要的政治資源，國、共、日三方都正在拚命爭奪。(106)所謂「秦失其鹿，天下共逐」，若中共爭奪知識分子成功，套用陳雲的話：「我們雖不能說天下完全是我們的，但是至少也有三分之一是我們的了。」(107)

爲了特別強調知識分子的重要性、更多更快地吸收知識分子入黨，一九三九年十月十日，毛澤東親自動手起草了中共中央的〈關於吸收知識分子的決定〉。(108)〈決定〉嚴厲地譴責了中共的許多黨、政、軍幹部至今「還存著恐懼知識分子甚至排斥知識分子的心理」，以至在參軍、入學、入黨等方面，不敢或不願「放手地大量地」吸收知識分子。〈決定〉指出幹部們的顧慮，「是由於不懂得知識分子對革命事業的重要性」，不懂得「沒有知識分子參加，革命的勝利是不可能的」這一道理。〈決定〉責令「一切戰區的黨和一切黨的軍隊，應大量吸收知識分子加入我們的軍隊、加入我們的學校、加入政府工作。……並按照具體情況將具備了入黨條件的一部分知識分子吸收入黨。」〈決定〉最後要求「全黨同志必須認識，對於知識分子的正確政策，是革命勝利的重要條件之一。我們黨在土地革命時期，許多地方許多軍隊對於知識分子的不正確態度，今後決不應重複。」

毛澤東的「對於知識分子的正確的政策」，其理論基礎，是他來延安後發展出來的「有成份論」。有關這點，以後還要談到。他所謂的「不正確態度」，指

(103) 《建史》，頁317。

(104) 見《中國共產黨七十年》，頁324；《建史》，頁322。

(105) 見陳雲，〈關於幹部隊伍建設的幾個問題〉，《陳雲文選》，頁112-113。

(106) 陳雲說：「現在各方面都在搶知識分子，國民黨在搶，我們也要搶，搶得慢就沒有了。日本帝國主義也在收買知識分子爲它服務。」前揭書，頁115。

(107) 前揭書，頁115。

(108) 該〈決定〉在日後收入《毛選》時，改名爲〈大量吸收知識分子〉，《毛選》，頁581-583。

的是一九三〇年至一九三五年間在中共各蘇區掀起排擠、打擊、殺戮知識分子狂飆的唯成份論。向知識分子「開門」的「正確政策」，配合了民族主義高揚的時勢，再輔以中共的抗日救國宣傳，使延安一時間成了某些愛國知識分子嚮往的「聖地」。知識分子的大量來歸，大大充實了中共各根據地的黨、政、軍各部門的幹部陣容。據當時的中共組織部長陳雲統計，在一九四〇年十一月，中共的「中下級幹部，百分之八十五是新幹部。在中級幹部中，有百分之八十五是知識分子。」⁽¹⁰⁹⁾

毛澤東的「有成份論」可以用三句話來概括：(1)有成份論，(2)不唯成份論，(3)重在表現。⁽¹¹⁰⁾第一句是說，個人的階級出身或家庭成份，對他的政治立場及其表現，有著極其重要的影響。對知識分子或其他剝削階級出身的分子而言，這是他們與生俱來的「原罪」。因而中共在吸收新黨員、提拔幹部、軍隊徵兵、學校招生等方面，甚至在黜罷升遷罰罪賞功方面，必須貫徹一條強調階級出身和家庭成份的階級路線。絕不能把知識分子或其他剝削階級出身的分子與工農分子一視同仁而不加區別對待。⁽¹¹¹⁾就強調階級出身和家庭成份的重要性，以及工農分子和知識分子的差別待遇而言，毛澤東的「有成份論」和以往敵視知識分子的「唯成份論」，兩者的區別是十分微小的。

第二句的「不唯成份論」的「不」字，卻突出了毛澤東的「有成份論」與以往的「唯成份論」的重大歧異。「唯成份論」認為個人的政治立場及其表現，「完全」被他的階級出身或家庭成份所「決定」，根本不可能通過任何方式的「改造」來加以改變。「有成份論」雖強調階級出身或家庭成份極其重要地「影響」了個人的政治立場及其表現，但無論這「影響」有多重要，仍不足以「完全」地「決定」了個人的政治立場及其表現。正因如此，個人的政治立場及其表現，儘管多麼難以改變，但仍然可以通過長期的帶有強制性的強大外緣再配合個人的不懈努力加以「改造」。回到知識分子問題，「唯成份論」認為知識分子的階級出

(109) 《陳雲文選》，頁145。

(110) 毛澤東既反對忽視成份，又反對唯成份論的「有成份論」思想，散見於〈整頓黨的作風〉（《毛選》，頁769-786），〈青年運動的方向〉（《毛選》，頁525-533），〈大量吸收知識分子〉（《毛選》，頁581-583）等文章中。他甚至現身說法，在延安文藝座談會上大談自己如何由知識分子改造為革命領袖的心路歷程，鼓勵知識分子像他那樣，「把自己的思想感情來一個變化，來一番改造」（《毛選》，頁808）。

(111) 毛澤東在〈糾正土地改革宣傳中的「左」傾錯誤〉一文中，指出唯成份論或忽視成份的宣傳，都犯了「完全違背馬克思列寧主義原則立場和完全脫離中央路線」的錯誤。《毛選》，頁1176。

身和家庭成份（「原罪」）已成了「歷史」，歷史是不能改變的，知識分子的政治立場及其表現也就不能改變，爲了黨的純潔性和因爲革命鬥爭的殘酷性，必須把知識分子和其他階級異己分子一起清除出黨；「有成份論」則強調：儘管帶有「原罪」，知識分子仍然是可以改造的。並且，中共已經有了改造知識分子的能力。(112)爲了革命的需要，中共必須把大量的知識分子先加以吸收，然後再加以改造。(113)

第三句「重在表現」是第一和第二句的邏輯發展。根據「有成份論」，中共提幹、入黨、入學、參軍、黜罷、升遷、罰罪、賞功等方面，不能不把個人的階級出身和家庭成份，列爲重要的考量。不如此就要犯原則性的錯誤（「右」的錯誤）。但根據「不唯成份論」，中共又必須在考量中重視個人在改造時所作出的努力以及在工作中取得的成績，不如此也要犯原則性的錯誤（「左」的錯誤），(114)是以知識分子必須正視自己的「原罪」，正視自己和工農分子的天然差距，必須痛下決心改造自己。(115)但是，知識分子又不必悲觀絕望。只要知識分子認真改造自己而又真能把自己改造好，就會和工農分子一樣，得到中共的信任和重用，就會有無可限量的個人前途。

就強調人的階級出身和家庭成份而言，毛澤東的「有成份論」是對「唯成份論」的直接繼承；但就強調人的可改造性而言，毛澤東的「有成份論」又是對「唯成份論」的重大修正。中國的儒、道、釋三家，都肯定人可以通過不斷的道德實踐或宗教修行變化氣質、超凡入聖。毛澤東的「有成份論」強調人的可改造性，顯然是受了中國傳統哲學思想的某些影響。只是，毛澤東這種不中不西、亦中

(112) 毛澤東勸告黨政軍幹部不必在吸收知識分子這一問題上心存顧慮，理由是「我們的黨和軍隊已經造成了骨幹，有了掌握知識分子的能力。」見〈大量吸收知識分子〉，頁581-583。

(113) 一九四二年九月十七日，中共軍委總政部根據毛澤東的有成份論，訂出軍隊中對待知識分子的所謂「容」、「化」、「用」三字政策。「容」就是大力吸收知識分子入伍。「化」就是改造知識分子，使他們由資產階級立場轉變爲革命化和無產階級化。「用」就是在「化」後大膽使用，提幹、升級、入黨，讓他們感到有個人前途。見〈關於部隊中知識分子幹部問題的指示〉，《軍隊政治工作歷史資料》，第七冊，頁429。

(114) 見毛澤東，〈糾正土地改革宣傳中的「左」傾錯誤〉，《毛選》，頁1175-1177。

(115) 毛澤東說，「知識分子在其末和群眾的革命鬥爭打成一片，在其末下決心爲群眾利益服務並與群眾相結合的時候，往往帶有主觀主義和個人主義的傾向，他們的思想往往是空虛的，他們的行動往往是動搖的，……知識分子的這種缺點，只有在長期的群眾鬥爭中才能克服。」（引自毛澤東，〈中國革命和中國共產黨〉，《毛選》，頁604-605）。這其實已提出要知識分子正視他們的「原罪」及下決心改造自己等問題。

亦西的「有成份論」，依然顯透出一種對知識分子極其不公平不合理的階級歧視。不過，所謂的「公平」和「合理」，需在具體事物中比較而言之，其本身並無抽象的客觀標準。對中共黨內知識分子而言，「有成份論」無疑要比「唯成份論」公平合理得太多太多。只可惜，「有成份論」卻極難持平和執中。因為，「改造」與「表現」的「好」與「否」，會因人、因事、因時、因地而不同，甚至完全相反——鄧小平在文革之前當然是已經改造好的知識分子；文革時期他成了黨內最大的走資派，那當然又是他的資產階級立場完全沒有改造之明證；到了文革後復出掌權，他的立場突然不需改造又變好了——職是之故，「有成份論」有時會向「右」滑，逼近了「無成份論」。但最多的時候，「有成份論」會向「左」滑，變成了「唯成份論」。「有成份論」的辯護者大可以說，這只是「人病」而非「法病」！但從它不是向「右」，就是向「左」的「人病」不斷，讓人有理由懷疑連它的「法」也不可能無病。

「拉伕」入黨是中共從「有成份論」向「右」方滑入了「無成份論」。此次「右」傾，符合劫後餘生的中共捲土重來的需要。從來沒有人因為這次「右」傾錯誤受到清算，因為它的始作俑者不是別人，正是當時在事實上掌握著中共中央最高權力的毛澤東。但到了一九三九年底和一九四〇年初，中共黨員的人數已比抗戰初期增加了近二十倍，中共便覺得有必要減緩擴黨的步伐，以便集中全力對現有黨員幹部實行甄審。一九三九年八月二十五日中共中央政治局通過了〈關於鞏固黨的決定〉，提出要詳細審查黨員成份，以便清刷混入黨內的地主、富農、商人等階級異己分子。(116) 一年之後，中共中央又發出〈關於審查幹部問題的指示〉（一九四〇年八月一日），明確規定要對每個幹部的家庭背景、社會關係及個人歷史詳加審查並一一作出結論和審定，以便清刷「奸細、叛徒、危害分子和其他墮落蛻化不堪應用的壞分子。」(117) 中共的幹部路線，從擴黨時的「無成份論」轉回到審幹時的「有成份論」，由於控制得宜，並沒有滑向「唯成份論」。以冀中區為例，全區共有黨員九萬人，被清刷的共二千七百三十人，佔黨員總數的3%強。可見當時的審幹尚可算謹慎，並沒有變為大整肅和大清洗。

但是，審幹卻審出了90%的新黨員是農民和小資產階級知識分子。他們投奔中共主要是為了抗日，對馬列主義他們懂得不多或者是根本不懂。他們還不是共

(116) 《文選》，第十二冊，頁155-158。

(117) 《文選》，第十二冊，頁444-447。

產主義者，他們的世界觀基本上還是舊時的那一套。用毛澤東的話說；他們雖「在組織上入了黨，思想上並沒有完全入黨，甚至完全沒有入黨……頭腦裡還裝著許多剝削階級的髒東西，根本不知道什麼是無產階級思想，什麼是共產主義，什麼是黨。」⁽¹¹⁸⁾他們的人數，超過了老黨員的二十倍，中共勢必不能用對待階級異己分子的辦法全部予以清刷。退一萬步，即使中共有此能力，但把他們趕出去豈非白白便宜了國民黨？不過，如果對他們置之不理，他們便會把各種非無產階級思想，主要是資產階級思想帶進共產黨裡，「按照資產階級知識分子的面貌來改造黨」。⁽¹¹⁹⁾正因如此，中共對他們既不能驅除，也不能遷就，唯一的辦法就是加以改造。中共從一九四二年二月起在延安展開的整風運動，其中一個主要目標，就是要把這一大批思想上尚未入黨的新黨員，改造成中共的鬥士。

除了思想改造之外，延安整風還有其他兩個重要目標：其一是毛澤東藉整風重寫中共的路線鬥爭史，藉此打擊過去和現在的競爭對手，從而確立自己一貫正確的領導地位。其二是藉整風清刷混入黨內的叛徒、內奸和階級異己分子。前者牽涉到中共高層錯綜複雜的權力鬥爭，後者發展為人人自危的新肅反運動。由於陳永發先生在《延安的陰影》中，對延安整風這三個目標的來龍去脈和前因後果，已作出了極其精審翔實的交代，⁽¹²⁰⁾實已毋需本文作者再添蛇足。本文關注的焦點，是中共由延安整風中發展出來的大整套改造知識分子思想的技術和方法。

這套技術和方法大率可歸為三大類：(一)意識形態的灌輸，(二)強制性的坦白和自省，(三)群眾監督下的人人過關。

(一)意識形態的灌輸

延安整風先從學習文件開始。整風文件的學習，由一九四二年四月初起至八月初止，共進行了四個月，中共史家把這一段時期，稱為延安整風的「學風學習階段」。

首先，這種學習不是個人的自由學習，而是強制性的把每一個人編入自己所屬單位的學習小組中。小組有組長，負責領導全組學習。小組之上有單位的學習分會，分會之上有各系統的分區學習委員會。整個延安共有五個分區委員會，受以毛澤東為主任、康生為副主任的總學習委員會的直接領導。由上到下，構成了

(118) 毛澤東，〈在延安文藝座談會上的講話〉，《毛選》，頁832。

(119) 前揭書，頁832。

(120) 有意深究的讀者，可參看陳永發，《延安的陰影》，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0年。

一個層層負責的金字塔，把在延安參加整風的一萬餘人嚴密地控制在金字塔裡。

不僅學習不是自由參加，連學習文件也是中共中央指定的二十二篇文章。(121)學習的目的，主要不是爲了增加學員的馬列主義知識，而是爲了向學員們進行意識形態的灌輸。這種意識形態首先表現在對真理的獨佔以及對道德資源的壟斷。和其他列寧黨一樣，中共聲稱自己信奉的馬列主義，是唯一正確的「絕對真理」。一切歷史、文化、社會、經濟、政治現象，以及隱藏在其背後的深刻原因，只有在這種「絕對真理」的照明之下，才能求得合理的解釋和正確的答案。捨此之外，人類歷史上各種文化、宗教或政治團體所提出的一切解釋，都無不陷入了「唯心主義的巢穴」，因而都無一不錯。

不僅如此，馬列主義還被中共和其他列寧黨稱之爲「科學的哲學」或「科學的科學」。人類在自然科學研究中的一切發明和理論，據說只有在這種「科學的哲學」或「科學的科學」的包涵統攝之下，才不會散漫而無所依歸，才可能消除「道術爲天下裂」之弊。換句話說，馬列主義又是一種「太上科學」，它對一切自然科學有著必然合理的駕馭和統治之權，而自然科學亦只有在這種「太上科學」的統御之下，才能真正除弊興利，造福天下蒼生。

尤有甚者，中共聲稱自己正從事的大業，是要鏟除一切不德不義，在人間建立一個沒有階級、壓逼和剝削的、人人平等的共產天國。並且，根據馬克思所發明的社會發展的鐵律，共產天國的來臨又有著不可抗拒的歷史必然性。正因如此，它被說成了全人類唯一的救贖。於是，中共的大業又可以邏輯地演繹爲近百年來中國救亡圖存運動的唯一出路。我們知道，救亡圖存是中國近代知識分子的宗教、上帝，以及終極關懷；中共——無論是作爲中國救亡圖存的唯一承擔者，還是人類的救贖者，或者是二而兼之——便當仁不讓地以及責無旁貸地壟斷一切道德資源。對中共的態度，便不僅僅是單純的政治問題，它還演變成了人格和道德的問題。任何人，不管他本領多大、學問多好、品格多高，只要他抗拒甚至只是

(121) 二十二種整風文件是：(1)毛澤東一九四二年二月一日在黨校的報告；(2)毛澤東二月八日在延安幹部會議上的報告；(3)康生的兩次報告；(4)中共中央關於增強黨性的決定；(5)中共中央關於調查研究的決定；(6)中共中央關於延安幹部學校的決定；(7)中共中央關於職工幹部教育的決定；(8)毛澤東在邊區參議會的演說；(9)毛澤東關於改造學習的報告；(10)毛澤東論反對自由主義；(11)毛澤東農村調查序言二；(12)聯共黨史結束語六條；(13)斯大林論黨的布爾什維克化十二條；(14)劉少奇論共產黨員修養；(15)陳雲論怎樣做一個共產黨員；(16)四軍九次代表大會論黨內不正確傾向；(17)宣傳指南小冊；(18)中共宣傳部關於延安討論中央決定及毛澤東同志整頓之風報告的決定；(19)斯大林論領導與檢查；(20)列寧斯大林論黨的紀律與黨的民主；(21)斯大林論平均主義；(22)季米特洛夫論幹部政策與幹部教育政策。轉見《建史》，頁441。

不絕對服從中共的領導，他便立刻變成了壞人，甚至比壞人更壞！因為他的本領、學問和品格，便很可能變成反抗的武器，這對中共構成的傷害，又要比沒有本領、沒有學問、或者是人格卑下者遠為巨大。換句話說，世間上如仁、義、禮、智、信、忠、勤、勇、直、廉等一切帶有普遍意義的永恆價值和道德，在中共之前統統失去了普遍性和永恆性。它們必須在有助於中共事業，又經由中共欽定的前提下，才被認為有正面的價值和道德意義。

中共有關自身獨佔真理和道德資源的教育和宣傳，主要是為了向學員們證明：個人無條件地向黨認同和效忠不僅是必需的，而且還是合理的和符合道德的。但這種教育和宣傳，在整個意識形態的灌輸工程之中，還不是最關鍵和最核心的部分。該工程最關鍵和最核心的部分，不在於說服學員「為何」要對黨無條件地認同和效忠，而是在於向學員具體闡明「如何」才算是做到了向黨無條件地認同和效忠。能做到向黨無條件地認同和效忠的黨員，中共稱之為真正具備了當一個共產黨員的道德（黨性）。中共規定的二十二篇整風文件，主要地是為了向學員們灌輸共產黨員的道德。這種道德可用劉少奇的一句話去概括——「黨員個人利益無條件地服從黨的利益」。為了做到這一點，共產黨員必須「吃苦在前、享受在後」；必須「能夠毫不推辭地擔負最困難而最重要的任務，絕不把困難推給人家」；必須「能夠忍受各種誤解和屈辱而毫無怨恨之心」；必須有「殺身成仁、捨生取義」的準備，在必要時能「視死如歸地、毫無猶豫地犧牲了他們的一切」；必須「在任何時候、任何問題上，都應該首先想到黨的整體利益，都要把黨的利益擺在前面，把個人問題、個人利益擺在服從的地位」；而且還必須在個人利益和黨的利益發生矛盾甚至對立時，無條件地「犧牲個人利益」，而不能「在任何形式的掩蓋和藉口之下，企圖犧牲黨的利益去堅持個人利益」。(122) 這種道德的實質，就是用集體吞沒個人，用黨性湮滅人性，最後把黨員物化為黨的馴服工具。

我們知道，光靠閱讀文件絕不可能把知識分子改造為中共的馴服工具。中國文字並沒有把人變成物的無邊法力。但是，整風文件不斷的反覆閱讀和討論，最後會對學員產生了「洗腦」的效果。學員們慢慢會把文件上宣揚的紙上道德，誤

(122) 劉少奇的〈論共產黨員的修養〉，是在延安整風的二十二種文件中，對學員影響最大的一種。這篇文章最集中、最全面、最具體、也最深入的推介了中共亟欲灌輸給學員們的共產主義道德。該文收入劉少奇，《劉少奇選集》（北京：人民出版社，1981），卷上，頁97-167。以上引文皆節自該文，不再一一注明頁碼。

認為是每一共產黨員本來就應該具備的黨性——儘管他們當中，並無一人已具備了這種黨性。一旦紙上的道德幻化為學員承認的黨性之後，「學風學習階段」便告一段落了。

(二)強制性的坦白和自省

由一九四二年八月中旬到十二月中旬，延安整風進入了所謂的「黨風學習階段」。這一階段的特色，就是要求每一學員徹底地、毫無保留地「向黨交心」。「向黨交心」的內容又可分為兩大類：其一是學員鉅細靡遺的個人歷史，其二是學員靈魂深處的全部真實的思想感情。在延安整風中強制要求每個學員必須撰寫的《自傳》，便是上述兩大類的綜合。

在個人歷史部分中，學員必須先撰一「自我概述」，其中包括年齡、性別、籍貫、出生地、住址、家庭成份、文化程度、專門知識及特長、個人嗜好、性格、身體健康情況、配偶之政治面目和文化程度、以及個人除真名以外所使用過的一切代名和別號。⁽¹²³⁾緊接著，學員必須撰寫「個人年譜」，把自己從讀書、做事、參加政治活動和「革命工作」的各種經歷按年按月一一詳細交代，不得有任何省略或瞞匿不報。特別是對於曾否加入其他黨派、會道門、宗教團體、或曾被俘、入獄、叛黨、脫黨、出獄、失去組織關係等重要經歷，必須據實報告，並附上可供查證之時間、地點、以及知情人士的姓名地址。⁽¹²⁴⁾最後，學員還要在「家庭與社會關係」欄中，列舉所有親人及師友同事的姓名、職業、社會地位、政治背景、政治思想活動，以及給予自己的影響等等。⁽¹²⁵⁾

在個人的思想感情部分，學員必須把自己整個思想發展的歷史如實地交代出來，這和中共強迫知識分子撰寫自己的生活歷史的目的是一樣的，都是希望儘可能地佔有知識分子的生活歷史和思想歷史的資料，以便對知識分子能更有效地加以控制。但這還不能說是中共強迫知識分子撰寫自傳的最重要目的，中共最重要的目的，是在於強迫知識分子撰寫自傳時，把由自己血肉之軀產生的思想感情，與由整風文件的教條和概念虛構出來的黨性作一比較，藉以彰顯無私無我的黨性是何等的崇高、偉大、完全，而知識分子的思想感情又是那樣的平凡、鄙陋、庸俗，從而挑激起知識分子改過遷善，見賢思齊之心。中共在整風中，深怕學員在

(123) 見《延安的陰影》，頁27。

(124) 前揭書，頁27-28。

(125) 前揭書，頁28。

自省和坦白之時人云亦云，虛應故事，故不同單位大都規定了具體而微的自省和坦白細則，《延安的陰影》就收有某黨委的反省細則一首，茲抄引如下：

「思想意識上：（入伍入黨以後是否時時計較個人利益、患得患失或者假公營私，借黨的工作以達到私人某種目的與打擊別人報私仇，對革命前途沒有信心，是否曾經動搖過及戰鬥怕死，愛出風頭，逞能幹奪功，好包辦，沒涵養，想家，想老婆）。

「言論上：（說過些什麼不應該說的話，如黨內秘密，當面不說背後亂說，道人長短，議論上級，不通過組織提意見，有時怕得罪人，該說的不說，甚至聽到反動言論也不駁辯，對群眾不鼓動宣傳等）。

「工作態度上：（如計較個人地位，不願作技術工作，不願作埋頭若幹的工作，不作機關工作，不願作事務工作，怕麻煩，做工作講價錢，工作隨便不認真，計畫得過且過，敷衍了事等，工作消極）。

「日常生活上：（如好想〔當作享〕受，圖舒服，計較生活，待遇與別人比高低，不艱苦，不吃苦耐勞，貪污腐化等）。

「待人接物上：（是否能團結同人，鬧意見過否？為什麼？）」⁽¹²⁶⁾

由以上抄引的反省細則看來，絕大部分需要坦白的「錯誤」，其實只是常人未及聖人境界在所難免的小缺點而已，根本不值得大張旗鼓施以撻伐。有些只是個人的志趣不投（如不願作機關、事務、技術等工作），連小缺點都算不上。甚至有些是正常人所必有而又關乎個人隱私（如想家、想老婆），又豈容外人橫加干涉！然而，中共整風的目的，是要把知識分子（學員）改造為黨的馴服工具，整風本身就是一個貶斥人性（de-humanization）的歷程。一切正常人的六慾七情，在光芒萬丈的黨性面前是根本沒有容身之地的。強制性的坦白和自省，正是要引導知識分子在黨性的照明下，把人性視為罪惡；亦只有拋開人性，知識分子才能完全擁抱黨性。一旦大部分知識分子擁抱了黨性，中共改造知識分子便已成功，而整風的目的也就達到了。

（三）群眾監督下的人人過關

然而，光靠知識分子慚愧中發，凭自力克去人性，歸於黨性，不僅時間會拖得長之又長，而收效也一定是會少之又少的。毛澤東並不反對內力，但他更依賴外力，尤其是把群眾運動起來湧現的那股移山倒海的狂暴威力。為加速知識分子

⁽¹²⁶⁾ 前揭書，頁29-30。

的思想改造，毛澤東也把群眾運動引入了延安整風。

群眾運動式的整風，使知識分子人人都成了運動中的群眾，因而每一個人都在整別人的「不正之風」，同時每一個人都被別人整自己的「不正之風」。知識分子的《自傳》，按規定在寫好後必須由本人親自在群眾面前宣讀，讓每一個群眾都來檢查其坦白是否已夠徹底，自省是否已夠深刻。《中庸》以「十目所視、十手所指」為嚴，但若與延安整風的千目所視、千手所指相比，立刻就顯得希鬆平常之至。延安整風的群眾運動，事實上已把每一場《自傳》宣讀變成了批判大會。當時流行的三句口頭禪是「人人過關」、「脫褲子、割尾巴」、「下水洗澡」。第一句「人人過關」好懂，就是每一個人都要在宣讀《自傳》的大會中接受群眾的幫助（批判），群眾一有意見，《自傳》就得重寫，大會又要重開，如此這般，周而復始，一直到群眾無異議通過才可過關。毛澤東曾指示《自傳》應「三番五次寫」，⁽¹²⁷⁾這只是對運氣好的人而言。倒楣的人可能幾歷了幾個「三番五次」仍過不了關。

第二句「脫褲子、割尾巴」就似乎有點費解。其實，「尾巴」是象徵知識分子的舊世界觀，猴子若要進化成人，必須先化掉尾巴。知識分子若要真正的成為無產階級的先鋒隊，他必須先把象徵他舊世界觀的猴子尾巴一刀割掉。不過，知識分子要割尾巴則必須先把他的尾巴暴露出來，群眾才好幫他把尾巴割掉。要露出尾巴又必須不怕難為情地在群眾面前把自己的褲子脫掉。職是之故，不怕難為情（脫褲子）才可以暴露舊思想（尾巴），暴露舊思想才能在群眾的幫助下徹底和舊思想劃清界線（割尾巴）。

第三句「下水洗澡」是以群眾喻「水」，群眾的幫助喻「洗澡」，人髒了得洗澡。知識分子身上的資產階級污垢必須在群眾的幫助之下才能除掉。

總而言之，數以萬計的知識分子在延安群眾性整風之中，褲子也脫了，尾巴也割了，澡也洗了，關也過了。完全的環境控制配合群眾運動的強大威力，扭曲了延安知識分子的心智，抑屈了他們的人性，整風後從他們身上高揚的黨性證明了中共改造知識分子的成功。延安整風經驗很快推廣到中共各大小根據地。數十萬知識分子被改造為中共的馴服工具，使中共的勢力駸駸可與國民黨行敵國禮。中共最終在一九四九年席捲中國大陸，是與她的幹部隊伍比國民黨的更為堅強有

(127) 前揭書，頁27。

關。而中共幹部隊伍的堅強，又與延安整風有著直接關係。

結束語

以列寧模式組黨，決定了中共對知識分子既依賴又敵視的矛盾性格。

由「一大」至「五大」，是中共的建黨期。中共在建黨期中，基本上只發揮了依賴知識分子性格的一面。「大革命」的失敗使中共發揮了敵視知識分子性格的一面，結果造成了「八七」會議後中共在組織上對黨內知識分子的大清除以及在三十年代各蘇區對知識分子的大屠殺。

蘇區棄守後中共逃到延安，中共領袖在痛定思痛後，決心用改造知識分子的「有成份論」路線，來代替驅逐或殺戮知識分子的「唯成份論」路線，延安整風正是中共把知識分子改造為黨的工具的一次實驗。

一九四九年末中共奪權成功，中共也就由一個在野的顛覆集團躍昇為大權獨攬的執政黨。兵燹之後，百廢待舉，無論是政府的行政部門和各行各業，都需要吸收大批知識分子，作為行政幹部或技術骨幹。中共對知識分子的依賴與需求，也遠比奪權前更為迫切。然而，中共對知識分子的懷疑與防猜，卻絲毫沒有因為自己社會地位的更改以及對知識分子的需求孔急而有所改變。所不同的是，在奪權前中共的心目中，知識分子極可能是潛伏的叛徒、內奸、特務分子和階級異己分子；在奪權後中共的心目中，知識分子又變成了嫌疑最大的思想污染者、政見歧異者、以及政權顛覆者。中共對「民族資產階級」實行的是一項所謂「利用、限制、改造」的政策。⁽¹²⁸⁾由於知識分子向被中共劃入「資產階級」的範疇，是以「利用、限制、改造」政策，也同樣適用於知識分子。知識分子有知識、有文化、有技術，此皆中共建國之必不可缺，是以不能不善加「利用」。不過，知識分子的思想言行，又帶有濃厚的資產階級病毒，決不能聽之任之，讓其與無產階級思想分庭抗禮，是以必須嚴加「限制」。然而，過份強調「利用」，便會造成對知識分子無原則的縱容和姑息，從而使「限制」變成毫無意義的虛文；過份強調「限制」，又會扼殺了知識分子的生命力和創造力，從而使「利用」大打折扣。用大陸流行的話來說，「利用」是「放」，「限制」是「收」。「放」與「

(128) 見毛澤東，〈在全國統戰會議工商組討論會的一份發言記錄稿上的批語〉。該批語收入中共中央文獻研究室（編），《建國以來毛澤東文稿》（以下簡稱《文稿》，北京：中央文獻出版社，1987），第一冊，頁292-294。

收」之間，必須求得一個恰到好處的平衡點，否則，便會「一放就亂，一收就死」。「改造」正是「利用」與「限制」（或者是「放」與「收」）之間的最佳平衡點。試想若能通過思想「改造」，使得每一個知識分子都會向黨無條件地認同和效忠，資產階級思想便會不禁自絕，而知識分子也必將毫無保留地向黨獻出自己全部的智慧、知識和技能，「延安模式」既已在立國之前為中共改造黨內知識分子提供了極其成功的經驗，中共在立國之後的改造知識分子的宏大工程中，自然會毫不猶豫地沿用此一模式。

如果說，在中共取得政權之前，其思想改造工程，只能施行於所謂的「解放區」，所觸及的只限於「黨內」知識分子的靈魂。但在立國之後，所有中國大陸「黨外」的知識分子，都被中共由「外」押入「內」，在脫胎換骨、改造靈魂的洪爐中經歷著一次比一次嚴苛的鍛鍊和考驗。

思想改造的形勢，在立國後又要比立國前對中共更為有利。首先，中共革命的勝利，尤其是毛澤東在開國大典上關於「中國人民站起來了」的詔告，⁽¹²⁹⁾大大強化了中共獨佔真理和壟斷道德的自信，使她更敢於以國家民族的「大救星」或「救世主」自居，⁽¹³⁰⁾理直氣壯地向知識分子提出無條件地向黨認同和效忠的要求；而知識分子在救亡圖存重擔的長期壓榨之下，早已不堪負荷，私心中也盼望著中共替自己一肩挑起救亡的責任。是以他們對中共要求的合理性和合法性無法加以質疑，甚至無法加以拒絕。如此一來便形成了知識分子在思想改造中強大的心理壓力。

其次，中共在立國之初的「三大運動」，⁽¹³¹⁾對知識分子構成了巨大的外在壓力。「土地改革」運動挖斷了知識分子在農村的老根，也徹底斬絕了他們回家吃老米的最後退步。「鎮壓反革命」運動宣示了中共毫不留情地使用赤裸裸的暴力鎮壓反對者的鐵石心腸，百多萬名「反革命分子」的慘遭屠殺，大大震懾了知識分子的神經中樞。「抗美援朝」運動，使任何不順從中共的知識分子，都可能背上「漢奸」和「賣國賊」的千古罵名，從而使先人和家族蒙羞。

(129) 見毛澤東，〈中國人民站起來了〉，《毛澤東選集》（北京：人民出版社，1977），第五卷，頁5。

(130) 中共與毛澤東自命為國家民族「救世主」和「大救星」的心態，在〈東方紅〉和〈沒有共產黨就沒有新中國〉這兩首中共的宣傳歌曲中表露無遺。

(131) 「三大運動」即發生在一九五〇年冬至一九五三年春的「土地改革」運動，發生在一九五〇年底至一九五三年上半年的「鎮壓反革命」運動，以及發生在一九五〇年十月至一九五三年七月的「抗美援朝」運動。

再次，中共接管了中國大陸所有的文化和教育機構，使自己成為知識分子唯一可能的僱主，而她實行把大陸知識分子都「包起來」的政策，⁽¹³²⁾又使自己事實上成了大陸知識分子唯一的衣食父母。用毛澤東的比喻，中共政權是「皮」，知識分子是「毛」，「皮之不存毛將焉附」?!離開了中共，知識分子只有餓死。

最後，中共把每一知識分子都安排在層層監控的工作單位之中，知識分子的一言一行，一舉一動，中共都瞭如指掌，而知識分子在中共無遠弗屆的明鏡察照之下，確實是無所逃於天地之間。

中共既有無比堅強的控制和奴役知識分子的意慾，知識分子也有十分強烈的接受中共奴役和控制的內在要求，兼之以國內和國外極有利於中共奴役和控制知識分子的形勢，再加上中共已壟斷了真理和道德，而在事實上又控制了知識分子的肚皮和人身自由，無論是「天時」、「地利」、還是「人和」，都極有利於中共的思想改造工程。中共有了「延安模式」的參照和借用，自可駕輕就熟、收取事半功倍之功，而中共對知識分子的改造，一時間也頗有指揮若定、易見水到渠成之效。中共每一次思想改造運動，都使知識分子的人性又減退了幾分，黨性又增加幾度。每一運動都是人的貶抑和物的凝化。

在中國歷史上，可能沒有西方近代意義的「市民社會」。⁽¹³³⁾但這並不意味著中國歷史上不曾存在過為中國專制政府所不能控制，至少是不能完全控制的「

(132) 參看毛澤東，〈關於正確解釋對舊人員「包下來」的政策問題的電報〉，《文稿》，第二冊，頁258-259。

(133) 什麼是「市民社會」(civil society)? 西方學者眾說紛紛：Jean Bodin、Thomas Hobbes、Benedict de Spinoza 等認為市民社會等同於脫離了「自然狀態」(state of nature) 的文明國家及其法律設施；Samuel von Pufendorf、John Locke、Immanuel Kant 等則認為市民社會需以文明國家及其法律設施為工具，以實現及完成其潛存於自然狀態之中之平等與自由；G.W.F. Hegel、Karl Marx 等把市民社會視為獨立於國家權力之外的經濟和社會組織，然而其獨立性又須直接依賴國家及法律予以保障；John Stuart Mill、Alexis de Tocqueville 等則強調市民社會是一系列由民間自然組合的「中介團體」，其自主性與合法性，並非緣自國家權力的直接恩賜；是以它們能在國家權力面前，扮演著監督者與制衡者的角色，以保證國家權力不致被野心家濫用……儘管意見不一，但大多數西方學者均同意市民社會乃係西方近代國家建立之後工業化和都市化的產物。近年來西方與中國的學者，對中國在進入民國前是否存在市民社會一事頗有爭議。鑒於市民社會須以工業化和都市化尤其是法治為其必要條件，我們傾向於贊同中國在進入民國之前並不存在市民社會的說法，但亦有所保留（理由見注釋(134)）。關於市民社會的討論，請參看 John Keane, *Democracy and Civil Society*, London: Verso, 1988; Adam Ferguson, *An Essay on the History of Civil Society*, D. Forbes (ed), Edinburgh: Edinburgh University Press, 1966.

民間社會」。(134) 知識分子的風骨、氣節、及其獨立崎行，正是中國「民間社會」的重要文化上和精神上的支柱。中國「民間社會」的力量，雖不足以與專制政府抗衡，但它至少可以緩和與沖淡專制的毒素，使專制政府因有所牽制和有所顧忌，不敢時時冒天下之大不韙，隨心所欲地倒行逆施、為所欲為。中共立國後立刻由黨吞沒了國家，再由這黨國合一的巨無霸吞沒了「民間社會」。中共改造知識分子的空前成功，正是中國「民間社會」急遽消亡的真實寫照。然而，中共正是以再造中國的「富」與「強」，作為自己實行一黨獨裁專制，消滅民間社會的最大理由。絕對集權的結果，必然會造成權力的絕對濫用。延安整風的成功，使中共在黨內失去了對濫用的黨權自我限制和自我調節的力量。立國後思想改造的成功，又使中共的權力在黨外再無任何力量能加以牽制。十年文革不僅毀了知識分子，毀了中國共產黨，也使中國富強之夢，成了露電泡影。從長遠的觀點來看，集權與統制思想，其實對知識分子、對國家、甚至是對共產黨本身，均只有百弊而無一利。

富強的中國，是不能由沒有獨立人格的「工具」或奴才建造出來的。

(134) 中國在民國之前，社會上有各種民間宗教及寺廟，有各行各業的幫會和行會、有以地緣為特色的各種同鄉會、有以血緣為特色的各種宗親會以及以家族為特色的各種祠堂和家廟、還有義學、義倉、鄉約、尤其是有以知識分子為主體的各種學校、書院及其清議和講學活動。所有這些，都和 Tocqueville 所謂的西方式的「中介團體」有著相當程度的類似性。然而，中國傳統社會的特色，是「人治」而非「法治」，故這些中國式的「中介團體」，其自主性與獨立性，便缺乏法律上的明確保障，而只能存在於國家權力的默許或縱容之中。正因如此，中國的「中介團體」無法與國家權力直接抗衡。它們最多只能在國家權力被濫用時，起著某些牽制性的作用。由於中國和西方的「中介團體」有著如此明顯的差異，我們把中國的「中介團體」，取名為「民間社會」，以區別於西方的「市民社會」。